宁海桃源街道综合指挥中心改造及提升

工程（装修部分）

竞争性磋商文件

**（电子交易）**

编号：WYZB-NH2024-008

采购人：宁海县人民政府桃源街道办事处

采购代理机构：宁波威远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五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1](#_Toc12254)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6](#_Toc13281)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22](#_Toc26987)

[第四部分 评审办法 42](#_Toc5724)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4](#_Toc26894)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79](#_Toc16395)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宁海桃源街道综合指挥中心改造及提升工程（装修部分）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 月 日13点30分00秒](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1年)（北京时间）前提交（上传）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WYZB-NH2024-008

**项目名称：**宁海桃源街道综合指挥中心改造及提升工程（装修部分）

**预算金额（元）：**1121577

**最高限价（元）：**1075968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宁海桃源街道综合指挥中心改造及提升工程（装修部分）

数量：1

预算金额（元）：1121577元

单位：批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图纸范围内宁海桃源街道综合指挥中心的装修，包括精装修、水电安装等，详见采购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

备注：无

**合同履约期限：**合同签订后7日内开工，施工工期60日历天。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

是；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工程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工程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提供联合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其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承建，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与其他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联合协议；

要求合同分包，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达到 %，其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承建，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向中小企业分包，无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1.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供应商须具备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2）供应商须拟派项目负责人1名，项目负责人要求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不含临时)建造师注册证书并取得《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未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有行贿犯罪相关记录（以投标截止日当天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若在开标当天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无法查询且一时无法恢复查询的，可在成交公示期间对成交候选人进行事后查询。成交候选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有行贿犯罪相关记录，采购单位将依法取消其成交资格）。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 月 日至2024年 月 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响应文件提交（上传）**

**截止时间：**2024 年 月 日13点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4年 月 日13点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其他事项：

（1）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包括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支持创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详见采购文件的第二部分总则。

（2）电子交易的说明：①电子交易：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进行招投标活动，不接受纸质响应文件；②投标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③采购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采购文件；④响应文件的制作：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托政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交易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进行投标活动；⑥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处理；⑦不提供采购文件纸质版；⑧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上传）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响应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还可以在响应文件提交（上传）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响应文件1份。备份响应文件的制作、存储、密封详见采购文件第二部分第15点—“备份响应文件”；⑨响应文件的解密：供应商按照平台提示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供应商递交了备份响应文件的，以备份响应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响应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响应文件自动失效。供应商仅提交备份响应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的，响应文件无效；⑩具体操作指南：详见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

（3）采购文件公告期限与竞争性磋商公告的公告期限一致。

（4）本招标公告中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第一条中的“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即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5）本公告发布媒体：浙江政府采购网（www.zjzfcg.gov.cn）、宁波政府采购(www.nbzfcg.cn)、宁波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宁海县人民政府桃源街道办事处

地 址：宁波市宁海县科二路189号

传 真： /

项目联系人（询问）：祝老师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4-65336017

质疑联系人：蔡老师

质疑联系方式：0574-6533601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宁波威远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宁海县兴工三路73号二楼

传 真： /

项目联系人（询问）：周莹莹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4-65323595

质疑联系人：谢晓建

质疑联系方式：0574-65323595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宁海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地 址：宁海县跃龙街道桃源中路218号

传 真：0574-65265612

联系人：王老师

监督投诉电话：0574-65265668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事项** |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
| 1 | **项目属性** | 工程类 |
| 2 | **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标的：宁海桃源街道综合指挥中心改造及提升工程（装修部分），属于 建筑业 行业。 |
| 3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可以就 采购进口产品。 |
| 4 | **分包** | A同意将非主体、非关键性的 工作分包。  B不同意分包，具体理由： 。  注：不得限制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合理分包。 |
| 5 | **磋商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A不组织。  B组织，时间： ,地点： ，联系人： ，联系方式： 。 |
| 6 | **样品提供** | A不要求提供。  B要求提供，  （1）样品： ；  （2）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 ；  （3）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详见评审办法；  （4）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检测报告：否；是，检测机构的要求： ；检测内容： 。  （5）提供样品的时间： ；地点：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请供应商在上述时间内提供样品并按规定位置安装完毕。超过截止时间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并将清场并封闭样品现场。  (6)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样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通知未成交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取回，逾期未取回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负保管义务；对于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样品，采购人将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7）制作、运输、安装和保管样品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理。 |
| 7 | **方案讲解演示** | A不组织。  B组织。  （1）在评审时安排每个供应商进行方案讲解演示。每个供应商时间不超过20（编制时可根据项目情况进行调整）分钟，讲解次序以响应文件解密时间先后次序为准，讲解演示人员不超过3（编制时可根据项目情况进行调整）人。讲解演示结束后按要求解答磋商小组提问。  （2）方案讲解演示可选择以下其中一种方式：  方式一：政采云平台在线讲解演示。政采云平台在线讲解需供应商根据政采云平台操作要求做好准备工作，提前完善软硬件配置环境。  方式二：现场讲解演示。现场讲解地点为 ，讲解演示所用电脑等设备由供应商自备。现场讲解演示人员进场时提供讲解人员名单（加盖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名）及身份证明，否则不得讲解演示。  注：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演示或者演示效果不理想的，责任自负。因平台原因导致本项目方案讲解演示环节无法顺利开展，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执行。 |
| 8 | **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1）资格证明文件：见采购文件第二部分11.1。  供应商未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供应商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响应文件无效。 |
| （2）资信证明文件：根据采购文件第四部分评审标准提供。 |
| 9 |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
| 10 | **报价要求** | 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所有费用（含税费）均计入报价。报价单是报价的唯一载体。响应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采购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提醒：验收时检测费用由采购人承担，不包含在总价中。**  本项目投标总价（人民币报价）包括所有招标内容，投标价格包括但不限于设备费、材料费、运输、二次搬运、备品备件、检验检测费、安装调试费、安全生产、文明施工、验收、培训费用、售后服务、招标代理服务费、税、利润、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的费用，即完成招标内容及要求本项目所提供服务涉及的全部费用。  **最后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响应文件无效：**  **（1）响应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最后报价的；**  **（2）最后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3）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供应商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
| 11 | **中小企业信用融资** | 供应商成交后也可在“政采云”平台申请政采贷：操作路径：登录政采云平台 - 金融服务中心 -【融资服务】，可在热门申请中选择产品直接申请，也可点击云智贷匹配适合产品进行申请，或者在可申请项目中根据该项目进行申请。 |
| 12 | **备份响应文件送达地点和签收人员** | （1）直接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宁海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具体受理场所详见当日电子指示屏）。  （2）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前一个工作日的16:00时止。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宁海县兴工三路73号二楼；备份投标文件签收人员联系电话：周莹莹、13777178038。**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供应商提交备份响应文件。** |
| 13 | **其它说明** | 联合体或者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联合体各方（供应商与分包供应商）分别提供与联合体协议（分包意向协议）中规定的分工内容相应的业绩证明材料，业绩数量以提供材料较少的一方为准。 |
| 14 | **采购代理服务费** |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下表中工程招标标准（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根据成交金额，向成交人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单次招标代理服务费不足10000元的，按10000元计取。   |  |  |  |  | | --- | --- | --- | --- | | 金额（万） 费率服务类型  （万元） | 货物  招标 | 服务  招标 | 工程  招标 | | 100以下 | 1.5% | 1.5% | 1.0% | | 100-500 | 1.1% | 0.8% | 0.7% | | 500-1000 | 0.8% | 0.45% | 0.55% | | 1000-5000 | 0.5% | 0.25% | 0.35% | | 5000-10000 | 0.25% | 0.1% | 0.2% | | 10000-100000 | 0.05% | 0.05% | 0.05% | | 100000以上 | 0.01% | 0.01% | 0.01% |   备注：（1）中标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2）中标服务费只收现金、银行票汇款、电汇款。汇入以下账户：开户银行：浙江泰隆商业银行宁波宁海支行，户名：宁波威远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宁海分公司，账号：3303050120100020953 。 |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采购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采购邀请、响应文件提交、响应文件开启、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磋商、评审、成交供应商确定、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 **定义**

2.1“采购人”系指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人。

2.2“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2.3“供应商”系指提交响应文件和报价、参与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2.5“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因特殊原因需要使用冠以法定名称的业务专用章的，提交响应文件时须提供《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附件4）。**

2.6“电子交易平台”系指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所依托的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2.7“▲”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系指磋商过程中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3.**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1本项目原则上采购本国生产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非采购人采购进口产品，已经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向财政部门提出申请并获得财政部门审核同意，且在采购需求中明确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会对其加以限制，仍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

3.2支持绿色发展

3.2.1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供应商须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关产品认证证书。▲**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供应商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响应文件无效。**

3.2.2纳入政府采购管理的修缮、装修类项目采购建材的，鼓励采购单位将绿色建材性能、指标等作为实质性条件纳入采购文件和合同，具体性能指标要求参考相关绿色建材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3.2.3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要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鼓励采购单位优先采购秸秆环保板材等资源综合利用产品。鼓励采购单位优先采购绿色物流配送服务、提供新能源交通工具的租赁服务。

3.2.4鼓励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过程中开展绿色设计、选择绿色材料、打造绿色制造工艺、开展绿色运输、做好废弃产品回收处理，实现产品全周期的绿色环保。鼓励采购单位对其提高预付款比例、免收履约保证金。

3.3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3.3.1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3.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工程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3.3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工程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工程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最后报价给予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工程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3.4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3.5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3.3.6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3.7中小企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4支持创新发展

3.4.1采购人优先采购被认定为首台套产品和“制造精品”的自主创新产品。

3.4.2首台套产品被纳入《首台套产品推广应用指导目录》之日起3年内，以及产品核心技术高于国内领先水平，并具有明晰自主知识产权的“制造精品”产品，自认定之日起2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

3.4.3采购人应当贯彻落实知识产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应当采购使用正版软件。

3.5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和符合条件的破产重整企业：

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和符合条件的破产重整企业，切实保障企业公平竞争，平等维护企业的合法利益。**4. 询问、质疑、投诉**

4.1在线询问、质疑、投诉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4.2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4.3供应商质疑

4.3.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4.3.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4.3.2.1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3.2.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

4.3.2.3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3.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4.3.3.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4.3.3.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4.3.3.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3.3.4事实依据；

4.3.3.5必要的法律依据；

4.3.3.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2。

4.3.4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4.3.5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质疑回复后按规定在“公告发布同一网站上”公开质疑答复，答复内容应当完整，质疑函作为附件上传。

4.3.6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4.4供应商投诉

4.4.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4.4.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4.4.3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4.4.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4.4.5投诉材料寄送相关信息详见《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3。

**二、采购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5．采购文件的构成**

5.1 采购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5.1.1竞争性磋商公告；

5.1.2供应商须知；

5.1.3采购需求；

5.1.4评审办法；

5.1.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1.6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5.2与本项目有关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6. 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

6.1已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响应文件提交（上传）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6.2 采购代理机构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将同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通知已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依法应当公告的，将按规定公告，同时视情况延长响应文件提交（上传）截止时间和响应文件开启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6.3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的内容编制，又不符合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无效。**

**三、提交响应文件**

**7. 采购文件的获取**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获取采购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及采购文件售价。

1. **磋商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采购人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磋商前答疑会的，潜在供应商按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参加现场考察或者磋商前答疑会。

1.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缴纳磋商保证金。

**10. 响应文件的语言**

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1. 响应文件的组成**

**11.1资格文件：**

11.1.1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11.1.2联合协议（如果有）；

11.1.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果有）；

11.1.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11.2商务技术文件：**

11.2.1响应函；

11.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11.2.3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11.2.4符合性审查资料；

11.2.5评审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11.2.6商务技术偏离表；

11.2.7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11.3报价文件：**

11.3.1报价单；

11.3.2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1.3.3报价情况说明（如供应商报价低于项目预算50%的，应当提交本文档，详细阐述不影响工程质量或者诚信履约的具体原因）。**

**11.4其他：**

**11.4.1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响应文件无效；**

**11.4.2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的，响应文件无效；**

**11.4.3供应商应对响应文件中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12. 响应文件的编制**

12.1响应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请按照采购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磋商小组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供应商的风险。

12.2供应商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采购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2.3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1.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响应文件按照采购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响应文件无效**。

13.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上传）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3.3采购文件对响应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名。

1. **响应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14.1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上传）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提交（上传）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提交（上传）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14.2 在响应截止时间以后，不能补充、修改响应文件。

14.3 在提交“最后报价”后，供应商不能退出磋商。

14.4电子交易平台收到响应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响应文件提交（上传）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响应文件。

14.5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与供应商以前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1. **备份响应文件**

15.1供应商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后，还可以在响应文件提交（上传）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响应文件1份，**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供应商提交备份响应文件。**

15.2备份响应文件须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制作生成，并储存在DVD光盘等存储介质中。备份响应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加盖公章并注明采购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联合体参与的，包装物封面需注明联合体，并注明联合体成员各方的名称和联合协议中约定的牵头人的名称)。**不符合上述制作、存储、密封规定的备份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或者被拒绝接收。**

15.3直接提交备份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应于响应文件提交（上传）截止时间前在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载明的响应文件开启地点将备份响应文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响应文件。

15.4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应先将备份响应文件按要求密封和标记，再进行邮政快递包装后邮寄。备份响应文件须在响应文件提交（上传）截止时间之前送达采购文件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备份响应文件送达地点；送达时间以签收人签收时间为准。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响应文件。邮寄过程中，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发生泄露、遗失、损坏或延期送达等情况的，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15.5供应商仅提交备份响应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的，响应文件无效。**

1. **响应文件的无效处理**

有采购文件第四部分4.2规定的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无效。

1. **响应文件有效期**

17.1响应文件有效期为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少于采购文件中载明的响应文件有效期的，响应文件无效。**

17.2响应文件合格投递后，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起，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有效。

17.3在原定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文件无效。

**四、响应文件开启、资格审查与信用信息查询**

1. **响应文件开启**

18.1采购代理机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响应文件开启，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开启。

18.2响应文件开启时，电子交易平台按响应文件开启时间自动提取所有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供应商按照平台提示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

**18.3响应文件未按时解密，供应商提供了备份响应文件的，以备份响应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响应文件撤回。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响应文件自动失效。**

1. **资格审查**

19.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19.2供应商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与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供应商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响应文件无效。

19.3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19.4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再评审。

19.5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如果已经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并且获得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可以允许其独立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1. **信用信息查询**

20.1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资格审查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供应商接受资格审查时的信用记录。

20.2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供应商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将与采购文件一起存档。

20.3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0.4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五、评审**

1. **评审**

磋商小组将根据采购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审工作职责，并按照评审方法及评分标准，全面衡量各供应商对采购文件的响应情况。对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的供应商，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排出推荐成交的供应商的先后顺序，并按顺序提出授标建议。**详见采购文件第四部分评审办法。**

**六、成交供应商确定**

1. **确定成交供应商**

政府采购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评审报告送交、采购结果确定和结果公告均在线完成。为进一步提升采购结果确定效率，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及时将评审报告在线送交采购人。采购单位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线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为提高政府采购效率，鼓励在收到评审报告当天在线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中标、成交通知书和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同时发出。**注：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确定1名成交人。**

1. **成交通知与成交结果公告**

23.1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编制发布采购结果公告。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以纸质形式进行成交通知。

23.2成交结果公告内容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开标记录、资格审查情况、评审专家抽取规则、符合性审查情况、未成交情况说明、成交结果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评分汇总及明细。

23.3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3.4由于成交供应商原因导致重新采购的，应当承担支付代理费和专家评审费等费用在内的赔偿责任。

**七、合同授予**

**24.** 合同主要条款详见第五部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5. 合同的签订**

25.1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在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公告。鼓励有条件的采购人视情缩减采购合同签订时限，提高采购效率，杜绝“冷、硬、横、推”等不当行为。除不可抗力等特殊情况外，原则上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与成交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5.2成交供应商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如成交供应商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25.3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一次，并给予通报。

25.4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成交供应商应承担采购代理服务费、评审专家劳务报酬等相关费用。

25.5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响应文件等内容通过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

**26. 履约保证金**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鼓励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因素免收履约保证金或降低缴纳比例，确需收取履约保证金的，履约保证金缴纳最高比例不超过合同金额的1%。采购单位鼓励供应商采取履约保函形式提供信用保证；供应商提供保函的，采购单位不得拒收。项目验收结束后应及时退还，延迟退还的，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和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供应商可登录政采云平台-【金融服务】—【我的项目】—【已备案合同】以保函形式提供：1、供应商在合同列表选择需要投保的合同，点击[保函推荐]。2、在弹框里查看推荐的保函产品，供应商自行选择保函产品，点击[立即申请]。3、在弹框里填写保函申请信息。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400-903-9583。

1. **预付款**

采购单位应当在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预付款，对中小企业合同预付款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40%，不高于合同金额的70%；项目分年安排预算的，每年预付款比例不低于项目年度计划支付资金额的40%，不高于合同金额的70%；采购项目实施以人工投入为主的，可适当降低预付款比例，但不得低于20%。对供应商为大型企业的项目或者以人工投入为主且实行按月定期结算支付款项的项目，预付款可低于上述比例或者不约定预付款。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单位可不适用前述规定。采购单位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因素，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交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政府采购预付款应在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政府采购工程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货物、服务，采用招标方式采购的，预付款从其相关规定。供应商可登录政采云前台大厅选择金融服务 - 【保函保险服务】出具预付款保函，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400-903-9583。

**八、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8.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28.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8.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8.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28.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8.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9.**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九、验收**

**30. 验收**

30.1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自行组织项目验收或者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30.2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0.3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0.4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0.5对于满足合同约定的采购资金支付条件的，供应商可通过政采云平台提起在线支付申请、查询支付结果，路径为政采云-我的工作台-合同管理-支付管理。对于供应商提起在线支付申请的，采购人应当按规定做好审核并完成支付。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一、工程概况**

本工程属宁海桃源街道综合指挥中心改造及提升工程（装修部分），建设地点位于宁海桃源街道综合指挥中心。本工程装修面积为418.28㎡。工程建设性质为改建工程。工程主要内容为精装修、水电安装等工程。

**二、工程内容**

建设地点：本工程位于宁海桃源街道综合指挥中心。

建设规模：本工程装修面积为418.28㎡，工程主要内容为精装修、水电安装等。

招标范围：施工图范围内的精装修、水电安装等工程。

合同履行期限：自开工令发出之日起60日历天内完成。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

安全要求：合格。

**最高投标限价：1075968元，其中吊轨隔断屏风按800元/㎡（除税价）计算、文化布置（含深化设计费用）按14万元（除税价）计算、木作山群定制墙（含造型）按1500元/㎡（除税价）计算，该三部分价格于施工过程中以实际签证为准。税金按9%计算。**

**三、技术要求**

1、按照国家及地方颁发的现行相关建筑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标准，组织实施本项目工程的施工。

▲2、拟派人员团队要求：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本工程需设施工管理人员的专业岗位 | 资格要求 | 数量要求  （人） |
| 1 | 项目负责人 | 同特定资格要求。 | 1 |
| 2 | 技术负责人 | 具有建筑工程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 1 |
| 3 | 安全员 |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 1 |
| 4 | 施工员 | 具有相应的岗位证书或培训合格证 | 1 |
| 5 | 质量员 | 具有相应的岗位证书或培训合格证 | 1 |
| 6 | …… |  |  |
| **注：表格中列具的项目管理机构人员是本项目要求的最低配置，供应商应根据工程实际情况配备，需增加的人员由供应商自行补充填写。供应商配备的项目管理机构人员不得低于此最低配置要求，否则将作否决投标处理。** | | | |

3、供应商需提供施工现场临时设施布置方案（包括施工现场临时设施布置情况、施工设备及原材料堆放情况、安全文明施工布置情况等）；

4、供应商需提供施工方案（包括精装修工程、水电安装工程以及遇其他配套工程须进行配合施工时）；

5、供应商需提供施工进度计划安排（时间节点安排、保障措施等）；

6、供应商需提供施工质量保证措施（包括但不仅限于材料及设备质量保证措施等）；

7、供应商需提供施工环保管理措施（包括但不仅限于防噪音、防扬尘、防灯光污染、防刺鼻气味等施工环境维护保障措施等）；

8、供应商需提供突发事件应急措施（包括但不仅限于发生火灾、触电、机械伤害、化学品伤害等事故的逃生和急救方案等）；

9、供应商需提供竣工资料整理方案；

10、供应商需提供项目关键点、重难点分析及合理化建议；

11、供应商需提供拟派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简介（包括但不仅限于从事本项目相关行业工作年限及经验、水平等）；

12、供应商需提供主要施工机械设备的选用和管理；

13、供应商需提供售后服务响应情况（确保按时到达的承诺、故障响应，处理及时性，服务措施等承诺函资料）；

14、供应商需提供承接过类似项目的情况。

**四、其他要求**

**1、设备安装、调试和验收**

（1）供应商须负责完成本项目涉及的整体规划、安装调试、服务实施等相关工作，须详细确认和理解用户原有情况、本次项目的建设目标和服务要求，并严格根据用户方项目进度安排完成实施工作，如有偏差由供应商负责。

（2）供应商应保证其提供的施工工程在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供应商应对由于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完全责任。

（3）供应商须保证所配置的产品有合法的使用权，并有相应的使用许可证。

（4）供应商需对整体项目方案的可行性负责，根据用户要求完成本项目的所有实施工作，解决实施过程中的全部技术问题。如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无法实施或者缺少相关设备不能满足用户需求的情况应免费提供相关设备与配件。

（5）以上所有与（多次）安装、迁移、调试和验收相关的费用均需计入投标总价。

**2、作业要求**

（1）安全生产要求：供应商须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和《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等法律法规，项目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员认真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负责工程现场的施工安全；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一切非采购人原因的安全事故由供应商全权负责。

（2）文明施工要求：在施工过程中，必须做到文明施工。工序衔接交叉合理，交接责任明确，施工场地整洁、卫生、道路畅通，有必要的围护和遮挡措施等。

（3）供应商必须为全体作业员工购买社会和人身意外保险、公众责任保险费等其他保险，必须重视安全生产工作，确保不出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如发生安全生产责任事故或公众安全事故（含交通事故），一切责任及损失由供应商承担。

**3、施工要求**

在项目实施中须达到的施工要求国家标准如下：

1.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2.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3.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4. 《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5. 《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

注：如标准有更新，以最新文件为准。本项目按照国家及地方颁发的现行相关施工及验收规范、标准，组织实施本项目工程的施工。

**五、工程量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汇总表** | | | | | | | |
| 工程名称：宁海桃源街道综合指挥中心改造及提升工程（装修部分） | | | | | | | |
| 序号 | 工程名称 | 金额(元) | 其中：（元） | | | | 备注 |
| 暂估项目费 | 施工组织措施  项目费 | 规费 | 税金 |
| 1 | 建筑工程 | 1037128 | 192114 | 16357 | 12390 | 85634 |  |
| 1.1 | 装修工程 | 1037128 | 192114 | 16357 | 12390 | 85634 |  |
| 2 | 安装工程 | 84449 |  | 1469 | 1629 | 6973 |  |
| 2.1 | 电气 | 68568 |  | 1274 | 1412 | 5662 |  |
| 2.2 | 给排水 | 10782 |  | 106 | 118 | 890 |  |
| 2.3 | 抗震支架 | 5099 |  | 89 | 99 | 421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1121577 | 192114 | 17826 | 14019 | 92607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专业）工程费用表** | | | | |
| 单位（专业）工程名称：宁海桃源街道综合指挥中心改造及提升工程（装修部分）-装修工程 | | | | |
| 序号 | 费用名称 | 计算公式 | 金额(元) | 备注 |
| 1 | 分部分项工程费 | ∑（分部分项工程量×综合单价） | 899223 | 工程量按实计算 |
| 2 | 措施项目费 | （2.1+2.2） | 39881 |  |
| 2.1 | 施工技术措施项目费 | ∑（技术措施工程量×综合单价） | 23524 | 工程量按实计算 |
| 2.2 | 施工组织措施项目费 |  | 16357 | 按中标价包干 |
| 3 | 规费 |  | 12390 | 按中标价包干 |
| 4 | 税金 | （1+2+3）× 9% | 85634 |  |
| 费用合计 | | 1+2+3+4 | 103712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部分项工程费** | | | | | | | |
| 单位（专业）工程名称：宁海桃源街道综合指挥中心改造及提升工程（装修部分）-装修工程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特征 | 单位 | 工程量 | 金 额（元） | | 备注 |
| 综合单价 | 合价 |
|
|  | **拆除工程** | |  |  |  |  |  |
| 1 | 砖砌体拆除 | 1.黏土砖（实心砖）实心墙拆除（包含室内门拆除） | m3 | 77.380 | 151.81 | 11747 |  |
| 2 | 铲除涂料面 | 1.抹灰面铲涂料 | m2 | 519.090 | 8.60 | 4464 |  |
| 3 | 立面抹灰层拆除 | 1.墙面抹灰面铲除 | m2 | 640.130 | 9.75 | 6241 |  |
| 4 | 平面块料拆除 | 1.地砖地面拆除`如需铲除找平层者 | m2 | 228.680 | 22.87 | 5230 |  |
| 5 | 立面块料拆除 | 1.墙面砖及陶瓷面砖铲除 | m2 | 79.380 | 9.44 | 749 |  |
| 6 | 楼地面龙骨及饰面拆除 | 1.带龙骨木地板拆除 | m2 | 124.940 | 9.40 | 1174 |  |
| 7 | 天棚面龙骨及饰面拆除 | 1.天棚金属龙骨及金属面拆除 | m2 | 12.700 | 11.03 | 140 |  |
| 8 | 天棚面龙骨及饰面拆除 | 1.天棚金属龙骨及石膏面拆除 | m2 | 250.200 | 9.98 | 2497 |  |
| 9 | 建筑垃圾外运 | 1.建筑垃圾清理外运处置 | 项 | 1.000 | 5000.00 | 5000 |  |
|  | **砌筑工程** | |  |  |  |  |  |
| 10 | 实心砖墙 | 1.混凝土实心砖 墙厚1砖^DM M7.5 | m3 | 110.640 | 545.97 | 60406 |  |
| 11 | 实心砖墙 | 1.混凝土实心砖 墙厚1/2砖^DM M7.5 | m3 | 29.390 | 602.21 | 17699 |  |
| 12 | 圈梁 | 1.现浇混凝土 圈梁、过梁、拱形梁^非泵送商品砼C25  2.部位：卫生间上翻 | m3 | 0.400 | 594.42 | 238 |  |
| 13 | 过梁 | 1.现浇混凝土 圈梁、过梁、拱形梁^非泵送商品砼C25 | m3 | 1.260 | 594.42 | 749 |  |
| 14 | 现浇构件钢筋 | 1.箍筋 带肋钢筋 HRB400以内 直径（mm以内）10 | t | 0.026 | 5653.86 | 147 |  |
| 15 | 现浇构件钢筋 | 1.现浇构件带肋钢筋 HRB400以内 直径（mm以内）18 | t | 0.110 | 4642.55 | 511 |  |
| 16 | 墙面一般抹灰 | 1.内墙砂浆抹灰 14+6mm厚^DP M15 | m2 | 843.580 | 35.02 | 29542 |  |
|  | **外墙装修** | |  |  |  |  |  |
| 17 | 墙面一般抹灰 | 1.墙面贴玻璃纤维网格布 | m2 | 347.670 | 6.98 | 2427 |  |
| 18 | 吊顶天棚 | 1.天棚600\*600铝合金方板面层 浮搁式 | m2 | 37.140 | 95.54 | 3548 |  |
| 19 | 天棚喷刷涂料 | 1.墙、柱、天棚面刷涂料 ~二遍  2.部位：室外天棚 | m2 | 171.420 | 8.70 | 1491 |  |
| 20 | 墙面喷刷涂料 | 1.外墙涂料 真石漆  2.抹灰面批刮腻子（满刮两遍） | m2 | 347.670 | 96.59 | 33581 |  |
|  | **文书制作室** | |  |  |  |  |  |
| 21 | 木质门带套 | 1、成品实木复合烤漆门M1022，尺寸1000mm\*2200，门楣800； 2、包含成品木门套及贴脸、木门油漆、门框塞水泥浆、门锁、门吸、合页等小五金件费用； | 樘 | 1.000 | 2150.21 | 2150 |  |
| 22 | 块料楼地面 | 1、800\*800抛光砖地面,水泥擦缝; 12mm厚DS M15干混砂浆结合层;  2、30mmDS M15干硬性水泥砂浆找平层,水泥浆一道(内掺建筑胶); | m2 | 10.520 | 139.37 | 1466 |  |
| 23 | 门槛石 | 1、20厚黑金沙花岗岩门槛石, 12mm厚DS M15干混砂浆结合层；  2、30mmDS M15干硬性水泥砂浆找平层,水泥浆一道(内掺建筑胶)；  3、石材六面防腐和结晶； | m2 | 0.120 | 387.97 | 47 |  |
| 24 | 金属踢脚线 | 1、12mm阻燃板基层；  2、1.2mm不锈钢踢脚线，胶粘； | m2 | 1.220 | 342.31 | 418 |  |
| 25 | 吊顶天棚 | 平面轻钢龙骨石膏板吊顶：  1、主龙骨采用CS60\*27\*1.2，间距1200mm，次龙骨采用CS50\*20\*0.6，间距400mm，采用φ8钢筋吊杆固定，吊杆间距1200mm；  2、双层9mm纸面石膏板平面面层，板缝贴胶带、点锈。 | m2 | 10.520 | 107.24 | 1128 |  |
| 26 | 吊顶天棚 | 侧面轻钢龙骨石膏板吊顶：  1、主龙骨采用CS60\*27\*1.2，间距1200mm，次龙骨采用CS50\*20\*0.6，间距400mm，采用φ8钢筋吊杆固定，吊杆间距1200mm；  2、双层9mm纸面石膏板平面面层，板缝贴胶带、点锈。 | m2 | 1.190 | 108.77 | 129 |  |
| 27 | 吊顶天棚 | 1、天棚成品检修孔安装 | 个 | 1.000 | 31.57 | 32 |  |
| 28 | 墙面喷刷涂料 | 1、满铺防裂纤维网格布  2、墙面刷乳胶漆二遍,成品腻子两遍 | m2 | 41.910 | 33.56 | 1407 |  |
| 29 | 天棚喷刷涂料 | 1、满铺防裂纤维网格布  2、墙面刷乳胶漆二遍,成品腻子两遍 | m2 | 11.710 | 30.97 | 363 |  |
| 30 | 柜子 | 1、E0级免漆板的柜子（包含小五金件等费用）；  2、工程量按立面投影面积； | m2 | 7.630 | 630.00 | 4807 |  |
| 31 | 办公桌椅 | 1、桌子1400\*600\*760，1桌1椅； | 套 | 1.000 | 960.00 | 960 |  |
|  | **调解室** | |  |  |  |  |  |
| 32 | 木质门带套 | 1、成品实木复合烤漆门M1022，尺寸1000mm\*2200，门楣800；  2、包含成品木门套及贴脸、木门油漆、门框塞水泥浆、门锁、门吸、合页等小五金件费用； | 樘 | 1.000 | 2150.21 | 2150 |  |
| 33 | 金属门窗套 | 1、12mm阻燃板基层；  2、1.2mm不锈钢窗套，胶粘； | m2 | 1.200 | 399.68 | 480 |  |
| 34 | 石材窗台板 | 1、20厚灰色花岗岩，12mm厚DS M15干混砂浆结合层；  2、石材六面防腐和结晶；  3、下挂40，含倒圆边； | m2 | 0.120 | 802.93 | 96 |  |
| 35 | 木窗帘盒 | 1、18mm阻燃板窗帘盒基层(直形 悬挂式)  2、9mm石膏板窗帘盒面层 | m2 | 0.500 | 187.13 | 94 |  |
| 36 | 块料楼地面 | 1、800\*800抛光砖地面,水泥擦缝; 12mm厚DS M15干混砂浆结合层;  2、30mmDS M15干硬性水泥砂浆找平层,水泥浆一道(内掺建筑胶); | m2 | 12.840 | 139.37 | 1790 |  |
| 37 | 门槛石 | 1、20厚黑金沙花岗岩门槛石, 12mm厚DS M15干混砂浆结合层；  2、30mmDS M15干硬性水泥砂浆找平层,水泥浆一道(内掺建筑胶)；  3、石材六面防腐和结晶； | m2 | 0.120 | 387.97 | 47 |  |
| 38 | 金属踢脚线 | 1、12mm阻燃板基层；  2、1.2mm不锈钢踢脚线，胶粘； | m2 | 1.370 | 342.31 | 469 |  |
| 39 | 墙面装饰板 | 1、墙面硬包：18mm厚阻燃板衬底，硬包墙布面层 | m2 | 10.620 | 216.54 | 2300 |  |
| 40 | 吊顶天棚 | 平面轻钢龙骨石膏板吊顶：  1、主龙骨采用CS60\*27\*1.2，间距1200mm，次龙骨采用CS50\*20\*0.6，间距400mm，采用φ8钢筋吊杆固定，吊杆间距1200mm；  2、双层9mm纸面石膏板平面面层，板缝贴胶带、点锈。 | m2 | 12.330 | 107.24 | 1322 |  |
| 41 | 吊顶天棚 | 侧面轻钢龙骨石膏板吊顶：  1、主龙骨采用CS60\*27\*1.2，间距1200mm，次龙骨采用CS50\*20\*0.6，间距400mm，采用φ8钢筋吊杆固定，吊杆间距1200mm；  2、双层9mm纸面石膏板平面面层，板缝贴胶带、点锈。 | m2 | 3.270 | 108.77 | 356 |  |
| 42 | 吊顶天棚 | 1.天棚成品检修孔安装 | 个 | 1.000 | 31.57 | 32 |  |
| 43 | 墙面喷刷涂料 | 1、满铺防裂纤维网格布  2、墙面刷乳胶漆二遍,成品腻子两遍 | m2 | 32.530 | 33.56 | 1092 |  |
| 44 | 天棚喷刷涂料 | 1、满铺防裂纤维网格布  2、墙面刷乳胶漆二遍,成品腻子两遍 | m2 | 16.110 | 30.97 | 499 |  |
| 45 | 柜子 | 1、E0级免漆板的柜子（包含小五金件等费用）；  2、工程量按立面投影面积； | m2 | 4.030 | 630.00 | 2539 |  |
| 46 | 办公桌椅 | 1、桌子1800\*800\*760，1桌4椅； | 套 | 1.000 | 2150.00 | 2150 |  |
|  | **卫生间** | |  |  |  |  |  |
| 47 | 木质门带套 | 1、成品实木门M1022，尺寸1000mm\*2200  2、包含成品木门套及贴脸、木门油漆、门框塞水泥浆、门锁、门吸、合页等小五金件费用； | 樘 | 2.000 | 1470.21 | 2940 |  |
| 48 | 金属门窗套 | 1、12mm阻燃板基层；  2、1.2mm不锈钢窗套，胶粘； | m2 | 2.900 | 399.68 | 1159 |  |
| 49 | 石材窗台板 | 1、20厚灰色花岗岩，12mm厚DS M15干混砂浆结合层；  2、石材六面防腐和结晶；  3、下挂40，含倒圆边； | m2 | 0.200 | 802.93 | 161 |  |
| 50 | 墙面涂膜防水 | 1.立面水泥基渗透结晶型防水涂料 ~厚4(mm) | m2 | 35.910 | 45.62 | 1638 |  |
| 51 | 墙面涂膜防水 | 1、立面聚合物水泥防水涂料 ~厚1.5(mm) | m2 | 35.910 | 30.76 | 1105 |  |
| 52 | 楼（地）面涂膜防水 | 1.平面水泥基渗透结晶型防水涂料 ~厚4(mm) | m2 | 21.610 | 40.29 | 871 |  |
| 53 | 楼（地）面涂膜防水 | 1、平面聚合物水泥防水涂料 ~厚1.5(mm) | m2 | 21.610 | 27.57 | 596 |  |
| 54 | 块料楼地面 | 1、600\*600抛光砖地面,水泥擦缝; 12mm厚DS M15干混砂浆结合层;  2、30mmDS M15干硬性水泥砂浆找平层,水泥浆一道(内掺建筑胶); | m2 | 18.400 | 128.86 | 2371 |  |
| 55 | 门槛石 | 1、20厚黑金沙花岗岩门槛石, 12mm厚DS M15干混砂浆结合层；  2、30mmDS M15干硬性水泥砂浆找平层,水泥浆一道(内掺建筑胶)；  3、石材六面防腐和结晶； | m2 | 0.410 | 387.97 | 159 |  |
| 56 | 块料墙面 | 1、300\*600抛光砖墙面，12mm厚DS M15干混砂浆结合层；  2、环氧美缝剂，留缝2mm；  3、部位：贴至吊顶底 | m2 | 100.880 | 144.18 | 14545 |  |
| 57 | 成品隔断 | 1、18mm厚抗倍特板卫生间隔断，高度2.1m；  2、具体样式详见卫生间平面布置图。(定制铜色金属拉手，底座1.5mm黑色不锈钢包边) | m2 | 20.010 | 284.96 | 5702 |  |
| 58 | 吊顶天棚 | 300\*300mm铝扣板吊顶：  1、吊顶龙骨采用铝扣板专用龙骨，间距300mm布置；  2、吊顶面层为300mm\*300mm\*1mm铝扣板； | m2 | 21.610 | 155.51 | 3361 |  |
| 59 | 洗漱台 | 1、双孔成品大理石洗漱台（不包含台盆），带防雾智能镜面 | 个 | 1.000 | 2000.00 | 2000 |  |
| 60 | 洗漱台 | 1、单孔成品大理石洗漱台（不包含台盆），带防雾智能镜面 | 个 | 1.000 | 1800.00 | 1800 |  |
| 61 | 地砖面层大便坑 | 1.地砖面层大便坑（10只） | 只 | 3.000 | 291.93 | 876 |  |
|  | **楼梯下杂物间** | |  |  |  |  |  |
| 62 | 隐形门 | 1、隐形瓷砖面门M1022，尺寸1000mm\*2200mm； 2、包含20\*40镀锌方管框架；  3、前立面瓷砖干挂，背面白色免漆板；  4、含隐形门锁、门套、配套转轴合页等小五金件费用 | 樘 | 1.000 | 1800.00 | 1800 |  |
| 63 | 块料楼地面 | 1、800\*800抛光砖地面,水泥擦缝; 12mm厚DS M15干混砂浆结合层;  2、30mmDS M15干硬性水泥砂浆找平层,水泥浆一道(内掺建筑胶); | m2 | 10.700 | 139.37 | 1491 |  |
| 64 | 门槛石 | 1、20厚黑金沙花岗岩门槛石, 12mm厚DS M15干混砂浆结合层；  2、30mmDS M15干硬性水泥砂浆找平层,水泥浆一道(内掺建筑胶)；  3、石材六面防腐和结晶； | m2 | 0.120 | 387.97 | 47 |  |
| 65 | 金属踢脚线 | 1、12mm阻燃板基层；  2、1.2mm不锈钢踢脚线，胶粘； | m2 | 1.270 | 342.31 | 435 |  |
| 66 | 吊顶天棚 | 平面轻钢龙骨石膏板吊顶：  1、主龙骨采用CS60\*27\*1.2，间距1200mm，次龙骨采用CS50\*20\*0.6，间距400mm，采用φ8钢筋吊杆固定，吊杆间距1200mm；  2、双层9mm纸面石膏板平面面层，板缝贴胶带、点锈。 | m2 | 10.700 | 107.24 | 1147 |  |
| 67 | 墙面喷刷涂料 | 1、满铺防裂纤维网格布  2、墙面刷乳胶漆二遍,成品腻子两遍 | m2 | 41.580 | 33.56 | 1395 |  |
| 68 | 天棚喷刷涂料 | 1、满铺防裂纤维网格布  2、墙面刷乳胶漆二遍,成品腻子两遍 | m2 | 10.700 | 30.97 | 331 |  |
| 69 | 柜子 | 1、E0级免漆板的柜子（包含小五金件等费用）；  2、工程量按立面投影面积； | m2 | 11.300 | 630.00 | 7119 |  |
|  | **询问室** | |  |  |  |  |  |
| 70 | 全玻自由门 | 1、钢化玻璃开门(包含不锈钢门套、门锁、五金、门吸等所有配件） | m2 | 4.320 | 900.00 | 3888 |  |
| 71 | 金属门窗套 | 1、12mm阻燃板基层；  2、1.2mm不锈钢窗套，胶粘； | m2 | 3.550 | 399.68 | 1419 |  |
| 72 | 石材窗台板 | 1、20厚灰色花岗岩，12mm厚DS M15干混砂浆结合层；  2、石材六面防腐和结晶；  3、下挂40，含倒圆边； | m2 | 0.790 | 802.93 | 634 |  |
| 73 | 木窗帘盒 | 1、18mm阻燃板窗帘盒基层(直形 悬挂式)  2、9mm石膏板窗帘盒面层 | m2 | 1.610 | 187.13 | 301 |  |
| 74 | 块料楼地面 | 1、800\*800抛光砖地面,水泥擦缝; 12mm厚DS M15干混砂浆结合层;  2、30mmDS M15干硬性水泥砂浆找平层,水泥浆一道(内掺建筑胶); | m2 | 30.590 | 139.37 | 4263 |  |
| 75 | 门槛石 | 1、20厚黑金沙花岗岩门槛石, 12mm厚DS M15干混砂浆结合层；  2、30mmDS M15干硬性水泥砂浆找平层,水泥浆一道(内掺建筑胶)；  3、石材六面防腐和结晶； | m2 | 0.240 | 387.97 | 93 |  |
| 76 | 金属踢脚线 | 1、12mm阻燃板基层；  2、1.2mm不锈钢踢脚线，胶粘； | m2 | 2.980 | 342.31 | 1020 |  |
| 77 | 墙面装饰板 | 1、墙面软包：12mm厚阻燃板衬底，软包阻燃墙布面层 | m2 | 97.140 | 290.12 | 28182 |  |
| 78 | 吊顶天棚 | 600\*600mm铝扣板吊顶：  1、吊顶龙骨采用铝扣板专用龙骨，间距600mm布置；  2、吊顶面层为600mm\*600mm\*1mm铝扣板； | m2 | 28.940 | 144.68 | 4187 |  |
| 79 | 天棚喷刷涂料 | 1、满铺防裂纤维网格布  2、墙面刷乳胶漆二遍,成品腻子两遍 | m2 | 1.610 | 30.97 | 50 |  |
| 80 | 询问桌椅定制 | 1、询问桌椅定制，1桌3椅 | 套 | 2.000 | 3750.00 | 7500 |  |
|  | **茶水间** | |  |  |  |  |  |
| 81 | 金属门窗套 | 1、12mm阻燃板基层；  2、1.2mm不锈钢窗套，胶粘； | m2 | 1.680 | 399.68 | 671 |  |
| 82 | 墙面涂膜防水 | 1、立面聚合物水泥防水涂料 ~厚1.5(mm) | m2 | 13.720 | 30.76 | 422 |  |
| 83 | 楼（地）面涂膜防水 | 1、平面聚合物水泥防水涂料 ~厚1.5(mm) | m2 | 8.280 | 27.57 | 228 |  |
| 84 | 块料楼地面 | 1、600\*600抛光砖地面,水泥擦缝; 12mm厚DS M15干混砂浆结合层;  2、30mmDS M15干硬性水泥砂浆找平层,水泥浆一道(内掺建筑胶); | m2 | 8.280 | 128.86 | 1067 |  |
| 85 | 门槛石 | 1、20厚黑金沙花岗岩门槛石, 12mm厚DS M15干混砂浆结合层；  2、30mmDS M15干硬性水泥砂浆找平层,水泥浆一道(内掺建筑胶)；  3、石材六面防腐和结晶； | m2 | 0.210 | 387.97 | 81 |  |
| 86 | 块料墙面 | 1、300\*600抛光砖墙面，12mm厚DS M15干混砂浆结合层；  2、环氧美缝剂，留缝2mm；  3、部位：贴至吊顶底 | m2 | 35.250 | 144.18 | 5082 |  |
| 87 | 吊顶天棚 | 平面轻钢龙骨石膏板吊顶：  1、主龙骨采用CS60\*27\*1.2，间距1200mm，次龙骨采用CS50\*20\*0.6，间距400mm，采用φ8钢筋吊杆固定，吊杆间距1200mm；  2、双层9mm纸面石膏板平面面层，板缝贴胶带、点锈。 | m2 | 8.280 | 107.24 | 888 |  |
| 88 | 天棚喷刷涂料 | 1、满铺防裂纤维网格布  2、墙面刷乳胶漆二遍,成品腻子两遍 | m2 | 8.280 | 30.97 | 256 |  |
| 89 | 大理石茶水台 | 1、E0级免漆板的柜体，尺寸长2m\*高0.8m\*宽0.55m；  2、大理石台面级挡水条；  3、包含小五金件等费用；  4、清单工程量按长度计价； | m | 1.880 | 1600.00 | 3008 |  |
|  | **听证会商室** | |  |  |  |  |  |
| 90 | 金属门窗套 | 1、12mm阻燃板基层；  2、1.2mm不锈钢窗套，胶粘； | m2 | 2.540 | 399.68 | 1015 |  |
| 91 | 石材窗台板 | 1、20厚灰色花岗岩，12mm厚DS M15干混砂浆结合层；  2、石材六面防腐和结晶；  3、下挂40，含倒圆边； | m2 | 0.230 | 802.93 | 185 |  |
| 92 | 木窗帘盒 | 1、18mm阻燃板窗帘盒基层(直形 悬挂式)  2、9mm石膏板窗帘盒面层 | m2 | 0.620 | 187.13 | 116 |  |
| 93 | 块料楼地面 | 1、800\*800抛光砖地面,水泥擦缝; 12mm厚DS M15干混砂浆结合层;  2、30mmDS M15干硬性水泥砂浆找平层,水泥浆一道(内掺建筑胶); | m2 | 32.440 | 139.37 | 4521 |  |
| 94 | 门槛石 | 1、20厚黑金沙花岗岩门槛石, 12mm厚DS M15干混砂浆结合层；  2、30mmDS M15干硬性水泥砂浆找平层,水泥浆一道(内掺建筑胶)；  3、石材六面防腐和结晶； | m2 | 0.240 | 387.97 | 93 |  |
| 95 | 金属踢脚线 | 1、12mm阻燃板基层；  2、1.2mm不锈钢踢脚线，胶粘； | m2 | 2.300 | 342.31 | 787 |  |
| 96 | 墙面装饰板 | 1、浅胡桃色木作护墙  2、1.2mm细木工板打底  3、附墙木龙骨基层 断面7.5cm2以内 平均中距30cm以内 | m2 | 36.980 | 572.18 | 21159 |  |
| 97 | 吊顶天棚 | 平面轻钢龙骨石膏板吊顶：  1、主龙骨采用CS60\*27\*1.2，间距1200mm，次龙骨采用CS50\*20\*0.6，间距400mm，采用φ8钢筋吊杆固定，吊杆间距1200mm；  2、双层9mm纸面石膏板平面面层，板缝贴胶带、点锈。 | m2 | 31.820 | 107.24 | 3412 |  |
| 98 | 吊顶天棚 | 侧面轻钢龙骨石膏板吊顶：  1、主龙骨采用CS60\*27\*1.2，间距1200mm，次龙骨采用CS50\*20\*0.6，间距400mm，采用φ8钢筋吊杆固定，吊杆间距1200mm；  2、双层9mm纸面石膏板平面面层，板缝贴胶带、点锈。 | m2 | 5.990 | 108.77 | 652 |  |
| 99 | 吊顶天棚 | 1.天棚成品检修孔安装 | 个 | 2.000 | 31.57 | 63 |  |
| 100 | 天棚喷刷涂料 | 1、满铺防裂纤维网格布  2、墙面刷乳胶漆二遍,成品腻子两遍 | m2 | 38.430 | 30.97 | 1190 |  |
| 101 | 木壁柜 | 1.木作定制柜,白色烤漆柜门 | 个 | 1.000 | 8000.00 | 8000 |  |
| 102 | ▲木作山群定制墙 含造型 | 1.木作山群定制墙 含造型 | m2 | 13.580 | 1500.00 | 20370 | 暂估项目  不得下浮 |
| 103 | 定制玻璃含LOGO | 1、定制玻璃含LOGO  2、1.2mm细木工板打底  3、附墙木龙骨基层 断面7.5cm2以内 平均中距30cm以内 | m2 | 6.050 | 219.26 | 1327 |  |
| 104 | 会议桌椅 | 1、桌子1400\*4800\*760，1桌14椅 | 套 | 1.000 | 11000.00 | 11000 |  |
|  | **休息室** | |  |  |  |  |  |
| 105 | 块料楼地面 | 1、800\*800抛光砖地面,水泥擦缝; 12mm厚DS M15干混砂浆结合层;  2、30mmDS M15干硬性水泥砂浆找平层,水泥浆一道(内掺建筑胶); | m2 | 16.930 | 139.37 | 2360 |  |
| 106 | 门槛石 | 1、20厚黑金沙花岗岩门槛石, 12mm厚DS M15干混砂浆结合层；  2、30mmDS M15干硬性水泥砂浆找平层,水泥浆一道(内掺建筑胶)；  3、石材六面防腐和结晶； | m2 | 0.120 | 387.97 | 47 |  |
| 107 | 金属踢脚线 | 1、12mm阻燃板基层；  2、1.2mm不锈钢踢脚线，胶粘； | m2 | 1.560 | 342.31 | 534 |  |
| 108 | 吊顶天棚 | 平面轻钢龙骨石膏板吊顶：  1、主龙骨采用CS60\*27\*1.2，间距1200mm，次龙骨采用CS50\*20\*0.6，间距400mm，采用φ8钢筋吊杆固定，吊杆间距1200mm；  2、双层9mm纸面石膏板平面面层，板缝贴胶带、点锈。 | m2 | 16.930 | 107.24 | 1816 |  |
| 109 | 吊顶天棚 | 侧面轻钢龙骨石膏板吊顶：  1、主龙骨采用CS60\*27\*1.2，间距1200mm，次龙骨采用CS50\*20\*0.6，间距400mm，采用φ8钢筋吊杆固定，吊杆间距1200mm；  2、双层9mm纸面石膏板平面面层，板缝贴胶带、点锈。 | m2 | 2.870 | 108.77 | 312 |  |
| 110 | 吊顶天棚 | 1、天棚成品检修孔安装 | 个 | 1.000 | 31.57 | 32 |  |
| 111 | 墙面喷刷涂料 | 1、满铺防裂纤维网格布  2、墙面刷乳胶漆二遍,成品腻子两遍 | m2 | 48.850 | 33.56 | 1639 |  |
| 112 | 天棚喷刷涂料 | 1、满铺防裂纤维网格布  2、墙面刷乳胶漆二遍,成品腻子两遍 | m2 | 19.800 | 30.97 | 613 |  |
| 113 | 单人床 | 1、实木单人床1200\*2000；  2、一床一柜；  3、椰棕床垫厚100mm | 套 | 2.000 | 2000.00 | 4000 |  |
|  | **大屏控制室** | |  |  |  |  |  |
| 114 | 门槛石 | 1、20厚黑金沙花岗岩门槛石, 12mm厚DS M15干混砂浆结合层；  2、30mmDS M15干硬性水泥砂浆找平层,水泥浆一道(内掺建筑胶)；  3、石材六面防腐和结晶； | m2 | 0.120 | 387.97 | 47 |  |
| 115 | 金属踢脚线 | 1、12mm阻燃板基层；  2、1.2mm不锈钢踢脚线，胶粘； | m2 | 1.700 | 342.31 | 582 |  |
| 116 | 吊顶天棚 | 平面轻钢龙骨石膏板吊顶：  1、主龙骨采用CS60\*27\*1.2，间距1200mm，次龙骨采用CS50\*20\*0.6，间距400mm，采用φ8钢筋吊杆固定，吊杆间距1200mm；  2、双层9mm纸面石膏板平面面层，板缝贴胶带、点锈。 | m2 | 23.660 | 107.24 | 2537 |  |
| 117 | 吊顶天棚 | 1、天棚成品检修孔安装 | 个 | 1.000 | 31.57 | 32 |  |
| 118 | 墙面喷刷涂料 | 1、满铺防裂纤维网格布  2、墙面刷乳胶漆二遍,成品腻子两遍 | m2 | 40.280 | 33.56 | 1352 |  |
| 119 | 天棚喷刷涂料 | 1、满铺防裂纤维网格布  2、墙面刷乳胶漆二遍,成品腻子两遍 | m2 | 11.710 | 30.97 | 363 |  |
| 120 | ▲吊轨隔断屏风 | 1.吊轨隔断屏风 | m2 | 18.690 | 800.00 | 14952 | 暂估项目  不得下浮 |
| 121 | 吊轨移门（暗门） | 1、吊轨移门（暗门） | m2 | 5.760 | 650.00 | 3744 |  |
| 122 | 大屏控制台定制 | 1.大屏控制台定制 | m | 5.550 | 2000.00 | 11100 |  |
|  | **机房及检修通道** | |  |  |  |  |  |
| 123 | 木质门带套 | 1、成品实木复合烤漆门M1022，尺寸1000mm\*2200，门楣800；  2、包含成品木门套及贴脸、木门油漆、门框塞水泥浆、门锁、门吸、合页等小五金件费用； | 樘 | 1.000 | 2150.21 | 2150 |  |
| 124 | 门槛石 | 1、20厚黑金沙花岗岩门槛石, 12mm厚DS M15干混砂浆结合层；  2、30mmDS M15干硬性水泥砂浆找平层,水泥浆一道(内掺建筑胶)；  3、石材六面防腐和结晶； | m2 | 0.120 | 387.97 | 47 |  |
| 125 | 吊顶天棚 | 平面轻钢龙骨石膏板吊顶：  1、主龙骨采用CS60\*27\*1.2，间距1200mm，次龙骨采用CS50\*20\*0.6，间距400mm，采用φ8钢筋吊杆固定，吊杆间距1200mm；  2、双层9mm纸面石膏板平面面层，板缝贴胶带、点锈。 | m2 | 13.310 | 107.24 | 1427 |  |
| 126 | 墙面喷刷涂料 | 1、满铺防裂纤维网格布  2、墙面刷乳胶漆二遍,成品腻子两遍 | m2 | 50.020 | 33.56 | 1679 |  |
| 127 | 天棚喷刷涂料 | 1、满铺防裂纤维网格布  2、墙面刷乳胶漆二遍,成品腻子两遍 | m2 | 13.310 | 30.97 | 412 |  |
|  | **指挥中心** | |  |  |  |  |  |
| 128 | 隐形对开门 | 1、木饰面门M1124，尺寸1100mm\*2400mm；  2、包含20\*40镀锌方管框架  4、含隐形门配套转轴合页等小五金件费用 | 樘 | 1.000 | 2000.00 | 2000 |  |
| 129 | 隐形门 | 1、木饰面门M1024，尺寸1000mm\*2400mm； 2、包含20\*40镀锌方管框架；  3、前立面瓷砖干挂，背面白色免漆板；  4、含隐形门锁、门套、配套转轴合页等小五金件费用 | 樘 | 3.000 | 1880.00 | 5640 |  |
| 130 | 块料楼地面 | 1、750\*1500抛光砖地面,水泥擦缝; 12mm厚DS M15干混砂浆结合层;  2、30mmDS M15干硬性水泥砂浆找平层,水泥浆一道(内掺建筑胶); | m2 | 97.410 | 171.67 | 16722 |  |
| 131 | 门槛石 | 1、20厚黑金沙花岗岩门槛石, 12mm厚DS M15干混砂浆结合层；  2、30mmDS M15干硬性水泥砂浆找平层,水泥浆一道(内掺建筑胶)；  3、石材六面防腐和结晶； | m2 | 0.260 | 387.97 | 101 |  |
| 132 | 墙面装饰板 | 1.墙面粘贴成品木饰面 | m2 | 11.030 | 466.23 | 5143 |  |
| 133 | 墙面装饰板 | 1.墙面粘贴成品覆木饰面 | m2 | 20.290 | 236.72 | 4803 |  |
| 134 | 墙面装饰板 | 1.木龙骨基础,细木板基层,2.5mm厚白色烤漆铝板饰面 | m2 | 137.400 | 353.58 | 48582 |  |
| 135 | 吊顶天棚 | 平面轻钢龙骨石膏板吊顶：  1、主龙骨采用CS60\*27\*1.2，间距1200mm，次龙骨采用CS50\*20\*0.6，间距400mm，采用φ8钢筋吊杆固定，吊杆间距1200mm；  2、双层9mm纸面石膏板平面面层，板缝贴胶带、点锈。 | m2 | 82.420 | 107.24 | 8839 |  |
| 136 | 吊顶天棚 | 1、欧松板制1/4角度圆弧模型,3厘板打底,石膏板后背间距1公分切割刷白胶饰3里板面 | m2 | 6.100 | 101.92 | 622 |  |
| 137 | 吊顶天棚 | 1、20\*40方木(双层),30cm开档,细木工板打底,木饰板覆面 | m2 | 8.890 | 144.40 | 1284 |  |
| 138 | 天棚喷刷涂料 | 1、满铺防裂纤维网格布  2、墙面刷乳胶漆二遍,成品腻子两遍 | m2 | 82.420 | 30.97 | 2553 |  |
| 139 | ▲吊轨隔断屏风 | 1.吊轨隔断屏风 | m2 | 20.990 | 800.00 | 16792 | 暂估项目  不得下浮 |
| 140 | 主席台桌 | 1.主席台桌，规格1200\*4000\*760 | 个 | 1.000 | 13500.00 | 13500 |  |
| 141 | 会议桌 | 1.会议桌，规格500\*4000\*760 | 个 | 6.000 | 5600.00 | 33600 |  |
| 142 | 会议椅 | 1.会议椅 | 把 | 52.000 | 220.00 | 11440 |  |
|  | **接待大厅及过道** | |  |  |  |  |  |
| 143 | 块料楼地面 | 1、750\*1500抛光砖地面,水泥擦缝; 12mm厚DS M15干混砂浆结合层;  2、30mmDS M15干硬性水泥砂浆找平层,水泥浆一道(内掺建筑胶); | m2 | 82.270 | 171.67 | 14123 |  |
| 144 | 门槛石 | 1、20厚黑金沙花岗岩门槛石, 12mm厚DS M15干混砂浆结合层；  2、30mmDS M15干硬性水泥砂浆找平层,水泥浆一道(内掺建筑胶)；  3、石材六面防腐和结晶； | m2 | 1.200 | 387.97 | 466 |  |
| 145 | 金属踢脚线 | 1、12mm阻燃板基层；  2、1.2mm不锈钢踢脚线，胶粘； | m2 | 1.760 | 342.31 | 602 |  |
| 146 | 石材墙面 | 1.大理石背景 | m2 | 10.080 | 328.94 | 3316 |  |
| 147 | 墙面装饰板 | 1、浅胡桃色木作护墙  2、1.2mm细木工板打底  3、附墙木龙骨基层 断面7.5cm2以内 平均中距30cm以内 | m2 | 65.000 | 572.18 | 37192 |  |
| 148 | 吊顶天棚 | 平面轻钢龙骨石膏板吊顶：  1、主龙骨采用CS60\*27\*1.2，间距1200mm，次龙骨采用CS50\*20\*0.6，间距400mm，采用φ8钢筋吊杆固定，吊杆间距1200mm；  2、双层9mm纸面石膏板平面面层，板缝贴胶带、点锈。 | m2 | 39.980 | 107.24 | 4287 |  |
| 149 | 吊顶天棚 | 1.轻钢龙骨（U50型）吊顶 侧面  2.天棚细木工板侧面基层 钉在轻钢龙骨上  3.天棚平面装饰夹板 平面 | m2 | 5.380 | 146.59 | 789 |  |
| 150 | 吊顶天棚 | 1、天棚成品检修孔安装 | 个 | 3.000 | 31.57 | 95 |  |
| 151 | 格栅吊顶 | 1、轻钢龙骨（U50型）吊顶 平面  2、天棚细木工板平面基层 钉在轻钢龙骨上  3、天棚平面装饰夹板 平面  4、50\*90\*1木纹铝方通 | m2 | 42.290 | 655.75 | 27732 |  |
| 152 | 墙面喷刷涂料 | 1、满铺防裂纤维网格布  2、墙面刷乳胶漆二遍,成品腻子两遍 | m2 | 100.020 | 33.56 | 3357 |  |
| 153 | 天棚喷刷涂料 | 1、满铺防裂纤维网格布  2、墙面刷乳胶漆二遍,成品腻子两遍 | m2 | 39.980 | 30.97 | 1238 |  |
| 154 | 电动移门 | 1、电动移门，不锈钢包套含大门套  2、西门子移动门机组 | m2 | 19.200 | 1036.53 | 19901 |  |
| 155 | 受理窗口接待台 | 1.受理窗口接待台 | m | 3.670 | 2200.00 | 8074 |  |
| 156 | 受理窗口接待台椅子 | 1.受理窗口接待台椅子 | 把 | 8.000 | 220.00 | 1760 |  |
| 157 | 等待椅 | 1.三人位，不锈钢框架，优质西皮 | 张 | 3.000 | 650.00 | 1950 |  |
| 158 | 门禁隔断 | 1.铝合金钢化玻璃，窄边，包含不锈钢门套 | m2 | 5.400 | 900.00 | 4860 |  |
|  | **其他项目** | |  |  |  |  |  |
| 159 | ▲文化布置，含深化设计费用 | 1.文化布置，含深化设计费用 | 项 | 1.000 | 140000.00 | 140000 | 暂估项目  不得下浮 |
| 合计 | | | | | | 89922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技术措施工程费** | | | | | | | |
| 单位（专业）工程名称：宁海桃源街道综合指挥中心改造及提升工程（装修部分）-装修工程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特征 | 单位 | 工程量 | 金 额（元） | | 备注 |
| 综合单价 | 合价 |
|
|  | **脚手架工程** | |  |  |  |  |  |
| 1 | 外脚手架 | 1.外墙脚手架 高度20m以内`如不能利用须另行搭设时 | m2 | 949.05 | 17.55 | 16656 |  |
| 2 | 里脚手架 | 1.内墙脚手架 高度3.6m以内`单独装饰或二次装饰工程，层高在3.6m以内的内墙粉刷（饰面）脚手架 | m2 | 1156.58 | 1.63 | 1885 |  |
| 3 | 里脚手架 | 1.内墙脚手架 高度3.6m以内`单独装饰或二次装饰工程，层高在3.6m以内的内墙粉刷（饰面）脚手架 | m2 | 1156.58 | 1.63 | 1885 |  |
| 4 | 满堂脚手架 | 1.满堂脚手架 ~基本层3.6m～5.2m`单独装饰或二次装饰工程，层高在3.6m以内的天棚饰面脚手架 | m2 | 225.76 | 7.93 | 1790 |  |
| 5 | 圈梁 | 1.现浇混凝土 直形圈过梁 复合木模  2.部位：卫生间上翻 | m2 | 6.66 | 56.12 | 374 |  |
| 6 | 过梁 | 1.现浇混凝土 直形圈过梁 复合木模 | m2 | 16.65 | 56.12 | 934 |  |
| 合计 | | | | | | 23524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专业）工程费用表** | | | | |
| 单位（专业）工程名称：宁海桃源街道综合指挥中心改造及提升工程（装修部分）-电气 | | | | |
| 序号 | 费用名称 | 计算公式 | 金额(元) | 备注 |
| 1 | 分部分项工程费 | ∑（分部分项工程量×综合单价） | 59514 | 工程量按实计算 |
| 2 | 措施项目费 | （2.1+2.2） | 1980 |  |
| 2.1 | 施工技术措施项目费 | ∑（技术措施工程量×综合单价） | 706 | 工程量按实计算 |
| 2.2 | 施工组织措施项目费 |  | 1274 | 按中标价包干 |
| 3 | 规费 |  | 1412 | 按中标价包干 |
| 4 | 税金 | （1+2+3）× 9% | 5662 |  |
| 费用合计 | | 1+2+3+4 | 6856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部分项工程费** | | | | | | | |
| 单位（专业）工程名称：宁海桃源街道综合指挥中心改造及提升工程（装修部分）-电气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特征 | 单位 | 工程量 | 金 额（元） | | 备注 |
| 综合单价 | 合价 |
|
| 1 | 配电箱 | 1、名称：配电箱  2、型号：AL  3、安装方式：距地1.5m壁挂式安装 | 台 | 1.000 | 7055.85 | 7056 |  |
| 2 | 荧光灯 | 1、名称：600\*600面板灯  2、型号：LED 36W  3、安装方式：嵌顶安装 | 套 | 4.000 | 201.00 | 804 |  |
| 3 | 荧光灯 | 1、名称：长条专用格栅灯  2、型号：LED 24W  3、安装方式：嵌顶安装 | 套 | 9.000 | 215.87 | 1943 |  |
| 4 | 装饰灯 | 1、名称：筒灯  2、型号：LED 10W  3、安装方式：嵌顶安装 | 套 | 156.000 | 64.08 | 9996 |  |
| 5 | 装饰灯 | 1、名称：灯带  2、型号：LED 8W  3、安装方式：嵌顶安装 | m | 158.680 | 39.15 | 6212 |  |
| 6 | 照明开关 | 1、名称：暗装单联开关  2、规格：250V 10A  3.安装方式：距地1.3m暗装 | 个 | 16.000 | 17.26 | 276 |  |
| 7 | 照明开关 | 1、名称：暗装双联开关  2、规格：250V 10A  3.安装方式：距地1.3m暗装 | 个 | 4.000 | 19.70 | 79 |  |
| 8 | 照明开关 | 1、名称：暗装三联开关  2、规格：250V 10A  3.安装方式：距地1.3m暗装 | 个 | 3.000 | 22.77 | 68 |  |
| 9 | 照明开关 | 1、名称：暗装四联开关  2、规格：250V 10A  3.安装方式：距地1.3m暗装 | 个 | 1.000 | 28.32 | 28 |  |
| 10 | 照明开关 | 1、名称：暗装双联双控开关  2、规格：250V 10A  3.安装方式：距地1.3m暗装 | 个 | 1.000 | 21.65 | 22 |  |
| 11 | 插座 | 1、名称：安全型防溅型二三极暗装插座(带面板盒)  2、型号：250V 10A  3、安装方式：距地0.5m暗装 | 个 | 77.000 | 27.77 | 2138 |  |
| 12 | 插座 | 1、名称：安全防溅型二三极暗装插座  2、型号：250V 10A  3、安装方式：距地1.5m暗装 | 个 | 8.000 | 24.91 | 199 |  |
| 13 | 插座 | 1、名称：安全型二三极埋地插座  2、型号：250V 10A  3、安装方式：地面暗装 | 个 | 8.000 | 155.05 | 1240 |  |
| 14 | 接线盒 | 1.开关盒、插座盒安装（铁制86） | 个 | 110.000 | 9.28 | 1021 |  |
| 15 | 接线盒 | 1.暗装接线盒（铁制86） | 个 | 13.000 | 9.55 | 124 |  |
| 16 | 接线盒 | 1.地插座盒安装 | 个 | 8.000 | 16.24 | 130 |  |
| 17 | 配管 | 1、名称：电线套管(镀锌)  2、规格：JDG40\*1.6  3、配置形式：混凝土结构暗敷设  4、其他：墙面刨沟及沟槽恢复、修补 | m | 5.000 | 21.23 | 106 |  |
| 18 | 配管 | 1、名称：电线套管(镀锌)  2、规格：JDG32\*1.6  3、配置形式：混凝土结构暗敷设  4、其他：墙面刨沟及沟槽恢复、修补 | m | 4.800 | 18.33 | 88 |  |
| 19 | 配管 | 1、名称：电线套管(镀锌)  2、规格：JDG20\*1.6  3、配置形式：混凝土结构暗敷设  4、其他：墙面刨沟及沟槽恢复、修补 | m | 736.800 | 11.25 | 8289 |  |
| 20 | 桥架 | 防火桥架150\*75 | m | 39.400 | 89.89 | 3542 |  |
| 21 | 铁构件 | 一般铁构件制作与安装 | kg | 32.550 | 17.19 | 560 |  |
| 22 | 金属结构刷油 | 一般钢结构手工除轻锈，刷防锈漆二遍，调和漆二遍 | kg | 32.550 | 2.32 | 76 |  |
| 23 | 电力电缆 | 1、名称：铜芯电力电缆  2、型号：WDZBYJY-5\*16  3、敷设方式、部位：管道、桥架内敷设 | m | 18.400 | 67.07 | 1234 |  |
| 24 | 电力电缆头 | 1.户内干包式电力电缆头制作、安装 `铜芯25mm2及以下三芯及以上电缆头制安 | 个 | 2.000 | 38.22 | 76 |  |
| 25 | 配线 | 1、名称：铜芯塑料绝缘线  2、配线形式：管内穿线  3、型号：WDZBBYJ-2.5 | m | 1717.800 | 3.24 | 5566 |  |
| 26 | 配线 | 1、名称：铜芯塑料绝缘线  2、配线形式：管内穿线  3、型号：WDZBBYJ-4 | m | 492.200 | 4.25 | 2092 |  |
| 27 | 配线 | 1、名称：铜芯塑料绝缘线  2、配线形式：管内穿线  3、型号：WDZBBYJ-6 | m | 14.200 | 5.64 | 80 |  |
| 28 | 配线 | 1、名称：铜芯塑料绝缘线  2、配线形式：线槽配线  3、型号：WDZBBYJ-2.5 | m | 1531.800 | 3.18 | 4871 |  |
| 29 | 配线 | 1、名称：铜芯塑料绝缘线  2、配线形式：线槽配线  3、型号：WDZBBYJ-4 | m | 252.700 | 4.58 | 1157 |  |
| 30 | 配线 | 1、名称：铜芯塑料绝缘线  2、配线形式：线槽配线  3、型号：WDZBBYJ-6 | m | 13.400 | 5.90 | 79 |  |
| 31 | 等电位端子箱、 测试板 | 1、名称：局部等电位端子箱 | 台 | 1.000 | 117.10 | 117 |  |
| 32 | 送配电装置系统 | 送配电装置系统调试 1kV以下交流供电(综 合) | 系统 | 1.000 | 245.49 | 245 |  |
| 合计 | | | | | | 5951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技术措施工程费** | | | | | | | |
| 单位（专业）工程名称：宁海桃源街道综合指挥中心改造及提升工程（装修部分）-电气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特征 | 单位 | 工程量 | 金 额（元） | | 备注 |
| 综合单价 | 合价 |
|
|  | **脚手架工程** | |  |  |  |  |  |
| 1 | 脚手架搭拆 | 1.脚手架搭拆费第四册 | 项 | 1.000 | 706.24 | 706 |  |
| 合计 | | | | | | 706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专业）工程费用表** | | | | |
| 单位（专业）工程名称：宁海桃源街道综合指挥中心改造及提升工程（装修部分）-给排水 | | | | |
| 序号 | 费用名称 | 计算公式 | 金额(元) | 备注 |
| 1 | 分部分项工程费 | ∑（分部分项工程量×综合单价） | 9609 | 工程量按实计算 |
| 2 | 措施项目费 | （2.1+2.2） | 165 |  |
| 2.1 | 施工技术措施项目费 | ∑（技术措施工程量×综合单价） | 59 | 工程量按实计算 |
| 2.2 | 施工组织措施项目费 |  | 106 | 按中标价包干 |
| 3 | 规费 |  | 118 | 按中标价包干 |
| 4 | 税金 | （1+2+3）× 9% | 890 |  |
| 费用合计 | | 1+2+3+4 | 1078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部分项工程费** | | | | | | | |
| 单位（专业）工程名称：宁海桃源街道综合指挥中心改造及提升工程（装修部分）-给排水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特征 | 单位 | 工程量 | 金 额（元） | | 备注 |
| 综合单价 | 合价 |
|
|  | **给水** | |  |  |  |  |  |
| 1 | 塑料管 | 1、室内PPR给水管（热熔连接） DN32  2、管道及管件安装，水压试验及水冲洗消毒。 | m | 0.500 | 27.23 | 14 |  |
| 2 | 塑料管 | 1、室内PPR给水管（热熔连接） DN25  2、管道及管件安装，水压试验及水冲洗消毒。 | m | 10.800 | 24.51 | 265 |  |
| 3 | 塑料管 | 1、室内PPR给水管（热熔连接） DN20  2、管道及管件安装，水压试验及水冲洗消毒。 | m | 5.300 | 18.98 | 101 |  |
| 4 | 塑料管 | 1、室内PPR给水管（热熔连接） DN15  2、管道及管件安装，水压试验及水冲洗消毒。 | m | 27.500 | 15.97 | 439 |  |
| 5 | 螺纹阀门 | 1、截止阀J11T-16T安装 DN32 | 个 | 1.000 | 77.60 | 78 |  |
| 6 | 补说明 | 1、卫生间（内周长在12m以下）暗敷管道，每间补贴1.0工日 | 间 | 2.000 | 206.06 | 412 |  |
|  | **排水** | |  |  |  |  |  |
| 7 | 塑料管 | 1、室内塑料排水管（粘接） DN100 | m | 7.300 | 47.26 | 345 |  |
| 8 | 塑料管 | 1、室内塑料排水管（粘接） DN75 | m | 4.400 | 30.66 | 135 |  |
| 9 | 塑料管 | 1、室内塑料排水管（粘接） DN50 | m | 17.900 | 21.11 | 378 |  |
| 10 | 大便器 | 1、坐式大便器安装 连体水箱 | 套 | 2.000 | 877.57 | 1755 |  |
| 11 | 大便器 | 1、蹲式大便器安装 延时自闭式冲洗阀 | 套 | 3.000 | 674.68 | 2024 |  |
| 12 | 小便器 | 1、小便器安装 延时自闭式冲洗阀 | 套 | 2.000 | 776.94 | 1554 |  |
| 13 | 洗脸盆 | 1、洗脸盆 台下式冷热水 | 组 | 4.000 | 501.02 | 2004 |  |
| 14 | 给、排水附(配)件 | 1、地漏安装 DN50 | 个 | 3.000 | 34.94 | 105 |  |
| 合计 | | | | | | 9609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技术措施工程费** | | | | | | | |
| 单位（专业）工程名称：宁海桃源街道综合指挥中心改造及提升工程（装修部分）-给排水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特征 | 单位 | 工程量 | 金 额 (元) | | 备注 |
| 综合单价 | 合价 |
|
|  | **脚手架工程** | |  |  |  |  |  |
| 1 | 脚手架搭拆 | 1.脚手架搭拆费第四册 | 项 | 1.000 | 59.13 | 59 |  |
| 合计 | | | | | | 59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专业）工程费用表** | | | | |
| 单位（专业）工程名称：宁海桃源街道综合指挥中心改造及提升工程（装修部分）-抗震支架 | | | | |
| 序号 | 费用名称 | 计算公式 | 金额(元) | 备注 |
| 1 | 分部分项工程费 | ∑（分部分项工程量×综合单价） | 4440 | 工程量按实计算 |
| 2 | 措施项目费 | （2.1+2.2） | 139 |  |
| 2.1 | 施工技术措施项目费 | ∑（技术措施工程量×综合单价） | 50 | 工程量按实计算 |
| 2.2 | 施工组织措施项目费 |  | 89 | 按中标价包干 |
| 3 | 规费 |  | 99 | 按中标价包干 |
| 4 | 税金 | （1+2+3）× 9% | 421 |  |
| 费用合计 | | 1+2+3+4 | 5099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部分项工程费** | | | | | | | |
| 单位（专业）工程名称：宁海桃源街道综合指挥中心改造及提升工程（装修部分）-抗震支架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特征 | 单位 | 工程量 | 金 额（元） | | 备注 |
| 综合单价 | 合价 |
|
| 1 | 管道支吊架 | 1、名称：桥架侧向抗震支架  2、规格：200-T | 套 | 8.000 | 414.39 | 3315 |  |
| 2 | 管道支吊架 | 1、名称：桥架双向抗震支架  2、规格：200-TL | 套 | 2.000 | 562.43 | 1125 |  |
| 合计 | | | | | | 444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技术措施工程费** | | | | | | | |
| 单位（专业）工程名称：宁海桃源街道综合指挥中心改造及提升工程（装修部分）-抗震支架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特征 | 单位 | 工程量 | 金 额 (元) | | 备注 |
| 综合单价 | 合价 |
|
|  | **脚手架工程** | |  |  |  |  |  |
| 1 | 脚手架搭拆 | 1.脚手架搭拆费第四册 | 项 | 1.000 | 49.86 | 50 |  |
| 合计 | | | | | | 50 |  |

**六、结算方式**

工程量按实计算，单价除另有约定外按中标单价计算，施工组织措施项目费、规费按中标单价包干，税金按9%计算。

**七、图纸**

另附。

▲**八、商务要求**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 1 | 合同履约期限：合同签订后7日内开工，施工工期60日历天。 |
| 2 | 付款方法和条件：  （1）施工合同签订且开工报告批准后7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扣除未确定的暂定金额、暂列金额）的40%作为工程预付款；  （2）合同工程量全部完成后支付合同总价（扣除未确定的暂定金额、暂列金额）的40%；  （3）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根据相关部门核准的最终决算价，付清尾款。 |
| 3 |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银行保函或银行汇票或支票或保险保单方式；担保收件人：采购人；履约保证金金额：签约合同价款的1%；退还时间：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退还。 |
| 4 | 合同签订时间：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签订合同。 |
| 5 | 验收要求：采购人负责组织验收。 |
| 6 | 安全要求：合格  质量要求：按国家施工验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 |
| 7 | 质量保修期：除合同约定外，其余保修期为1年；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
| 8 | 保修服务的响应要求：以中标后的投标方案为准。 |

**第四部分** **评审办法**

**评审办法前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分项及标准 | | | | 分值 | 备注 |
| 商  务  技  术  分  （70分） | （一）施工方案（45分） | (1)临时设施布置方案（5分）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施工现场临时设施布置方案（包括施工现场临时设施布置情况、施工设备及原材料堆放情况、安全文明施工布置情况等）进行综合评议：  ①布置方案详实、内容完整，临时设施考虑齐全且布置科学，施工设备及原材料堆放有序，安全文明施工布置全面且醒目，可执行力高的，得5分；  ②布置方案较详细、内容充分，临时设施考虑齐全且布置较合理，施工设备及原材料堆放较合理，安全文明施工布置较全面且较醒目，可执行力度较高，得4分；  ③布置方案较详细、内容较多，临时设施考虑较齐全且布置较合理，施工设备及原材料堆放较随意，安全文明施工布置较全面但不够醒目，可勉强执行的，得3分；  ④布置方案较简单、内容较少，临时设施考虑不足且布置随意，施工设备及原材料堆放随意，安全文明施工布置不足且盲目，得2分；  ⑤布置方案简单、内容少，临时设施考虑不足且布置无章法，施工设备及原材料堆放混乱，安全文明施工布置敷衍，得1分；  注：无相关内容的不得分。 | 0～5 | 主观评审 |
| (2)施工方案（15分）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施工方案（精装修工程）进行综合评议：  ①施工方案内容详实、施工措施得力，可执行力度高，得5分；  ②施工方案内容较详实，施工措施可行，可执行力度较高，得4分；  ③施工方案内容完整但不够详细，施工措施敷衍，可执行力较低，得3分；  ④施工方案内容简单，施工措施敷衍，可执行力低，得2分；  ⑤施工方案内容欠缺，施工措施欠缺，基本无可执行力，得1分；  注：无相关内容的不得分。 | 0～5 | 主观评审 |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施工方案（水电安装工程）进行综合评议：  ①施工方案内容详实、施工措施得力，可执行力度高，得5分；  ②施工方案内容较详实，施工措施可行，可执行力度较高，得4分；  ③施工方案内容完整但不够详细，施工措施敷衍，可执行力较低，得3分；  ④施工方案内容简单，施工措施敷衍，可执行力低，得2分；  ⑤施工方案内容欠缺，施工措施欠缺，基本无可执行力，得1分；  注：无相关内容的不得分。 | 0～5 | 主观评审 |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施工方案（遇其他配套工程须进行配合施工时）进行综合评议：  ①施工方案内容详实、施工措施得力，可执行力度高，得5分；  ②施工方案内容较详实，施工措施可行，可执行力度较高，得4分；  ③施工方案内容完整但不够详细，施工措施敷衍，可执行力较低，得3分；  ④施工方案内容简单，施工措施敷衍，可执行力低，得2分；  ⑤施工方案内容欠缺，施工措施欠缺，基本无可执行力，得1分；  注：无相关内容的不得分。 | 0～5 | 主观评审 |
| (3)施工进度计划（5分）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施工进度计划安排（时间节点安排、保障措施等）进行综合评议：  ①施工进度计划安排详实、内容完整，时间节点明确，保障措施得力，可执行力度高，得5分；  ②施工进度计划安排较详细、内容充分，时间节点较明确，保障措施可行，可执行力度较高，得4分；  ③施工进度计划安排较详细、内容较多，时间节点基本明确，保障措施基本可行，可执行力较低，得3分；  ④施工进度计划较简单、内容较少，时间节点模糊，保障措施敷衍，可执行力低，得2分；  ⑤施工进度计划简单、内容少，时间节点不清晰，保障措施欠缺，基本无可执行力，得1分；  注：无相关内容的不得分。 | 0～5 | 主观评审 |
| (4)施工质量保证措施（5分）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施工质量保证措施（包括但不仅限于材料及设备质量保证措施等）进行综合评议：  ①施工质量保证措施方案详实、内容完整，针对性强，可执行力度高，得5分；  ②施工质量保证措施方案较详细、内容充分，有一定针对性，可执行力度较高，得4分；  ③施工质量保证措施方案较详细、内容较多，缺乏针对性，可执行力较低，得3分；  ④施工质量保证措施方案较简单、内容较少，无针对性，可执行力低，得2分；  ⑤施工质量保证措施方案简单、内容少，无针对性，基本无可执行力，得1分；  注：无相关内容的不得分。 | 0～5 | 主观评审 |
| (5)施工环保管理措施（5分）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施工环保管理措施（包括但不仅限于防噪音、防扬尘、防灯光污染、防刺鼻气味等施工环境维护保障措施等）进行综合评议：  ①施工环保管理措施完善，防噪音、防扬尘、防灯光污染、防刺鼻气味等施工环境维护保障措施可行的，得5分；  ②施工环保管理措施较完善，防噪音、防扬尘、防灯光污染、防刺鼻气味等施工环境维护保障措施基本可行的，得4分；  ③施工环保管理措施一般，防噪音、防扬尘、防灯光污染、防刺鼻气味等施工环境维护保障措施存在较低风险的，得3分；  ④施工环保管理措施较简单，防噪音、防扬尘、防灯光污染、防刺鼻气味等施工环境维护保障措施存在较高风险的，得2分；  ⑤施工环保管理措施简单，防噪音、防扬尘、防灯光污染、防刺鼻气味等施工环境维护保障措施不可行且存在风险的，得1分；  注：无相关内容的不得分。 | 0～5 | 主观评审 |
|  | (6)突发事件应急措施（5分）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突发事件应急措施（包括但不仅限于发生火灾、触电、机械伤害、化学品伤害等事故的逃生和急救方案等）进行综合评议：  ①应急措施方案完善，发生火灾、触电、机械伤害、化学品伤害等事故的逃生和急救方案具体有效，措施得力，可执行力度高的，得5分；  ②应急措施方案较完善，发生火灾、触电、机械伤害、化学品伤害等事故的逃生和急救方案措施得当，可执行力度较高的，得4分；  ③应急措施方案内容一般，发生火灾、触电、机械伤害、化学品伤害等事故的逃生和急救方案有较高成功率，可执行力一般的，得3分；  ④应急措施方案内容较简单，发生火灾、触电、机械伤害、化学品伤害等事故的逃生和急救方案成功率低，可执行力低的，得2分；  ⑤应急措施方案内容简单，发生火灾、触电、机械伤害、化学品伤害等事故的逃生和急救方案无效，基本无可执行力的，得1分；  注：无相关内容的不得分。 | 0～5 | 主观评审 |
|  | (7)竣工资料整理方案（5分）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竣工资料整理方案进行综合评议：  ①竣工资料整理方案详实、内容完整，便于留档和结算，可执行力度高，得5分；  ②竣工资料整理方案较详细、内容充分，能较好的完成留档和结算，可执行力度较高，得4分；  ③竣工资料整理方案较详细、内容较多，在留档和结算过程中不会造成返工，可执行力较低，得3分；  ④竣工资料整理方案较简单、内容较少，会在留档和结算过程中造成返工，可执行力低，得2分；  ⑤竣工资料整理方案简单、内容少，无法用于留档和结算，基本无可执行力，得1分；  注：无相关内容的不得分。 | 0～5 | 主观评审 |
| （二）重难点分析及合理化建议（5分）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关键点、重难点分析及合理化建议进行综合评议：  ①项目关键点、重难点分析到位，针对性强，具有可行的解决方案及合理化建议的，得5分；  ②项目关键点、重难点分析普通，针对性一般，有较可行的解决方案及合理化建议的，得3分；  ③项目关键点、重难点分析不够到位，无针对性，没有较可行的解决方案及合理化建议的，得1分；  注：无相关内容的不得分。 | | 0～5 | 主观评审 |
| （三）综合实力（11分） | (1)人员配置（6分） | 1）拟派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的经验与管理能力（3分）：  ①拟派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履历丰富、类似项目从业经验丰富的得3分；  ②拟派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履历较少、类似项目从业经验较少的得2分；  ③拟派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履历简单、类似项目从业经验缺乏的得1分；  注：无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相关介绍内容的不得分。 | 0～3 | 主观评审 |
| 2）拟派项目其他人员（安全员、施工员、质量员等）（3分）：  ①拟派项目其他人员履历丰富、专业能力强、类似项目从业经验丰富的得3分；  ②拟派项目其他人员履历较少、专业能力普通、类似项目从业经验较少的得2分；  ③拟派项目其他人员履历简单、专业能力弱、类似项目从业经验缺乏的得1分；  注：无项目其他人员相关介绍内容的不得分。 | 0～3 | 主观评审 |
| (2)机械配置（5分）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的选用和管理进行综合评议：  ①机械设备投入符合项目特征、种类齐全，设备管理制度完善、保障措施详实，得5分；  ②机械设备投入符合项目特征、种类齐全，设备管理制度普通、保障措施普通，得4分；  ③机械设备投入符合项目特征、种类一般、设备管理制度一般、保障措施一般，得3分；  ④机械设备投入符合项目特征、种类少，设备管理制度不到位、保障措施不到位，得2分；  ⑤机械设备投入符合项目特征、种类少，设备管理制度及保障措施欠缺，得1分。  注：无相关内容的不得分。 | 0～5 | 主观评审 |
| （四）售后服务（8分） | (1)质量保修期内的服务方案（5分）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在质量保修期内发生保修事件时：①接到通知后能在30分钟内响应且2小时内到达现场并于1天内解决问题的得5分；②接到通知后能在1小时内响应且4小时内到达现场并于2天内解决问题的得4分；③接到通知后能在2小时内响应且6小时内到达现场并于3天内解决问题的得3分；④接到通知后能在6小时内响应且24小时内到达现场并于7天内解决问题的得2分；⑤接到通知后能在12小时内响应且48小时内到达现场并于7天内解决问题的得1分。  注：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售后服务方案中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未提供或内容不全的不得分。 | 0～5 | 主观评审 |
| (2)质量保修期后的服务方案（3分）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在质量保修期后发生故障缺陷时：供应商仍能及时响应、维修费用优惠、保质保量完成的得3分；供应商能响应、维修费用无优惠、质量合格的得2分；供应商响应但维修费用较高的得1分。  注：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售后服务方案中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未提供或内容不全的不得分。 | 0～3 | 主观评审 |
| （五）业绩  （1分） | 自2021年1月1日起（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或已承接类似装修工程的，每个得0.5分，最多得1分。  （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编入投标文件，未提供的不得分）。 | | 0～1 | 客观评审 |
| 价  格  分  （30分） | 参与评审的投标文件的最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基准价得分为满分30分；  参与评审的价格 = 有效供应商的最终报价；  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各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得分 =（基准价/参与评审的价格）×30%×100 | | | 0～30 | 客观评审 |
| 总分（100分） | | | | 0～100 |  |

**备注：1、供应商编制投标文件时，建议按此目录（序号和内容）提供评审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2、各磋商小组成员自行按以上参考分值评分。3、最终算术平均值小数点后保留二位数。4、重大事件由磋商小组集体讨论，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

**一、评审方法**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二、评审标准**

**2** **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三、评审程序**

**3.1符合性审查。**磋商小组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不满足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无效。

**3.2磋商。**磋商小组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本采购文件的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价和比较，主要就资信、服务方案内容、服务承诺等磋商小组认为与本次采购有关的因素与符合性审查合格的供应商逐一进行磋商。**如磋商小组认定磋商文件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无需进行变动且供应商应答明确，则以书面形式（政采云系统发出磋商响应函或邮件形式等）通知所有符合性审查合格的供应商，视作与供应商进行磋商。**

3.2.1 供应商逐家回答磋商小组的提问；**逐家磋商一次为一个轮次，磋商轮次根据实际情况进行。**

3.2.2 供应商应按磋商小组通知的时间在线或以邮件回复做出承诺或回复，承诺或回复的内容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作为响应文件的补充部分。

3.2.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号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中的“※”号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符合性审查合格的供应商。

**3.3最后报价**

3.3.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符合性审查合格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3.3.2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3.3.3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3.4 综合评分。**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3.5 汇总商务技术得分。**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供应商的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总评分偏离平均分30%以上的，以及个人主观打分偏离所有磋商小组成员主观打分平均值30%以上的，由磋商小组启动评分畸高、畸低行为认定程序，磋商小组组长应提醒相关评审人员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审人员拒绝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据实记录；评审人员的评审、修改记录应保留原件，随项目其他资料一并存档。

**3.6报价评审**

3.6.1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6.1.1响应文件中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为准；

3.6.1.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6.1.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6.1.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6.1.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3.6.1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3.6.2响应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最后报价的，响应文件无效。

3.6.3最后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响应文件无效。

3.6.4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工程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工程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最后报价给予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工程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7排序与推荐。**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并列。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

**3.8编写评审报告。**磋商小组根据全体评审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四、评审中的其他事项**

**4.1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对于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需要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磋商小组和供应商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供应商提交使用电子签名的相关数据电文或通过平台上传加盖公章的扫描件。给予供应商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得少于半小时，供应商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响应文件无效。**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无效：

4.2.1供应商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供应商未提供有效的资格文件的，视为供应商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4.2.2响应文件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4.2.3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供应商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

4.2.4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2.5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少于采购文件中载明的响应文件有效期的；

4.2.6响应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最后报价的；

4.2.7最后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2.8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2.9供应商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4.2.10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响应的；

4.2.11供应商有恶意串通、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4.2.12供应商仅提交备份响应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的，响应文件无效；

4.2.13 响应文件不满足采购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4.2.14法律、法规、规章（适用本市的）及省级以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市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5.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5.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3除本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5.4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本级财政部门。

**6.重新开展采购。**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违法行为之一，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依照下列规定处理：

6.1未确定成交供应商的，终止本次政府采购活动，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6.2已确定成交供应商但尚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结果无效，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没有合格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6.3政府采购合同已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没有合格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6.4政府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给采购人、供应商造成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6.5政府采购当事人有其他违反政府采购法或者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经改正后仍然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或者依法被认定为成交无效的，依照6.1-6.4规定处理。

**五、磋商小组的组成**

**1.磋商小组的组成。**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5人及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采购人代表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

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的政府采购项目，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第三条第四项规定情形的项目，以及情况特殊、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项目，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1名法律专家。

**2.磋商小组的组成人员的回避。**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磋商小组的组成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2.1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2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2.3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4参与过采购项目进口产品论证。

2.5通过随机抽到本单位的评审专家，采购人已经指定了采购人代表，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采购人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评审专家情形除外。

2.6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六、磋商小组的职责**

**1.磋商小组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1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

1.2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1.3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1.4磋商小组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1.5确定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并确定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

1.6根据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办法及评审标准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综合评分；

1.7编制评审报告，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人；

1.8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1.9法律、法规、规章、磋商文件等规定的其他事项。

**2.磋商小组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2.1确定参与本项目至评审结束前私自接触供应商；

2.2接受供应商提出的“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2.3违反评审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2.4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2.5在评审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的；

2.6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审资料；

2.7其他不遵守评审纪律的行为。

磋商小组成员有2.1-2.5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参考住房城乡建设部、原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宁海桃源街道综合指挥中心改造及提升工程（装修部分）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宁海桃源街道综合指挥中心改造及提升工程（装修部分）

2.工程地点：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资金来源：财政预算

5.工程内容：本工程装修面积为418.28㎡，工程主要内容为精装修、水电安装等。

6.工程承包范围：施工图范围内的装修、安装工程。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 日（具体开工时间以发包人签署的开工报告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0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要求，验收合格。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2.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 。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 。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加盖单位印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按约定提供履约担保后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贰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  组织机构代码： 

地 址：   地 址：  

邮政编码：   邮政编码：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 电 话： 

传 真：  传 真：  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账 号：  账 号：

###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直接引用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出版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内容。

###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双方与合同有关的工程设计变更联系单、洽商、签证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   ；

资质类别和等级：   ；

联系电话：  ；

电子信箱： ；

通信地址：  。

1.1.2.5 设计人：

名 称：   ；

资质类别和等级：    ；

联系电话：   ；

电子信箱：   ；

通信地址：  。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 / 。

1.1.3.9 永久占地包括：  /   。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 /  。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有关工程建设的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

1.4 标准和规范

1.4.1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国家、浙江省、宁波市有关工程建设相关的施工及验收规范和标准。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 ；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 / ；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 。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 / 。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1）合同协议书；（2）中标通知书；（3）投标函及其附录；（4）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5）通用合同条款；（6）技术标准和要求；（7）图纸；（8）预算书；（9）其他合同文件。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向承包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后3天内；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2套 ；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工程承包范围内的各专业工程。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施工组织设计、工程进度计划、专项施工方案、加工图、大样图、协调配合图等；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施工组织设计、工程进度计划在工程开工前15天，其他文件在相应专项工程或部位施工前5天；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 一式五套、电子版一套 ；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 纸质版本及电子版本 ；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   。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承包人在施工现场保存至少一套完整的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 通用条款规定的时间 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发包人驻办公所在地 ；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   。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承包人驻办公所在地 ；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  。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监理人驻办公所在地 ；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  。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 / 。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 按本工程规划红线范围及桩号界定。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承包人负责修建、维修、养护和管理施工所需的场内临时道路和交通设施，费用由承包人自行负责。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 / 。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 / 。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 / 。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 /  。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 /  。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允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 是 。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1)工程量清单项目缺项、项目多列或重复列项；(2)工程量清单项目数量有误；(3)未按照国家现行计量规范中强制性规定计量的。

####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派驻施工现场代表：

姓 名：   ；

身份证号：   ；

职 务：  ；

联系电话：    ；

电子信箱：    ；

通信地址：  。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代表发包人履行发包人对工程建设管理的权利和义务，签发（或会签）各项工程联系单，对承包人、监理人有监督、协调的权利。工程价款洽商、索赔事项的处理、合同的变更等事项，由发包人代表在监理人的配合下完成，但最终需经发包人同意。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 / 。

2.4.2 提供施工条件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施工所需水、电接至施工现场；施工场地与公共道路的通道开通；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线资料；发包人办理的施工所需证件等。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 / 。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不需提供 。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 / 。

####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5）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 按宁海县城建档案归档要求提交竣工资料 。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 肆套 。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 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 在具备竣工验收合格条件后2个月内 。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 纸质和电子资料 。

（6）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承包人不得擅自更换和撤离项目负责人及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发生下列情形之一需更换或撤离的，应至少提前7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并征得发包人同意。后任继续行使合同文件约定的前任的职权，履行前任的义务。

(1)因患病等身体原因无法坚持施工现场管理工作的；

(2)退休或离开本单位的；

(3)工程因故停止(或暂停3个月以上)建设或领取中标通知书后未开工达3个月以上的；

(4)被建设主管部门责令停止(暂停)上岗资格、建议吊销或吊销相关证书，或被有关部门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3.2 项目负责人

3.2.1 项目负责人：

姓 名：   ；

身份证号：   ；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 ；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

联系电话：   ；

电子信箱：  ；

通信地址：  ；

承包人对项目负责人的授权范围如下：在承包人授权范围内履行承包人的职权，对工程建设的质量、安全、工期以及工程造价控制负责，所有上报给发包人的文件均需项目负责人签字。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月到位率不少于每月20日历天，**（除特殊情况外）**且重要工程例会及验收环节等必须由项目经理参加，否则处违约金1000元/人/天。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费用增加和工期延误损失均由承包人承担。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处违约金10000元/次，违约金从监理和发包人发现违约情况的当月工程款中扣除。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发包人认为项目经理无法履行职责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签发《整改通知书》，承包人在收到《整改通知书》后仍无改善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更换项目经理。情节严重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承包人应在合同备案前将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报招标代理机构审查，并报发包人备案。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的违约责任：发包人认为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指技术负责人、安全员、施工员、质量员、材料员）无法履行职责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签发《整改通知书》。

3.3.4 承包人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书面形式，并由发包人及总监工程师签字确认。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的违约责任： / 。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 / 。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 / 。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 / 。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 / 。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工程开工令发布之日。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 是 。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约定：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金额的1%；履约保证金形式：银行汇票（电汇）、银行保函、保险保单或支票（仅限于使用宁波大市区范围内的银行开具的支票）等形式；担保收件人：发包人；履约保证金的退取：项目验收合格后，根据实际履约情况扣除相应违约金后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但如承包人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发包人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

####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工程建设监理合同授予监理人的权利。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涉及费用、工期、图纸更改等工程变更指令和付款、暂停工程施工指令的下达权需取得发包人书面批准后方可执行。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 / 。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  ；

职 务：  ；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 ；

联系电话：  ；

电子信箱：  ；

通信地址：  ；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  。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总监理工程师应按照合同约定作出公正确定，应在合同发包人会商之日起7天内提供书面确定意见。

####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质量要求：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要求，验收合格。

5.1.2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 / 。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 无 。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承包人应在共同检查前48小时书面通知监理人检查。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24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小时。

####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合格，若有工伤事故、工料损失和其他任何损失，概由乙方负责。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 / 。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的约定： / 。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按《宁波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规定》(宁波建筑府令第195号)、《关于印发宁海县建筑工地扬尘综合整治专项实施方案的通知》(宁建［2013］62号)文件要求执行。

####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各分部分项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工程进度管理体系与措施、工程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体系与措施、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等。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合同签订后14天内，但至迟不得晚于开工前7天。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收到7天内。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收到7天内。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发包人应按约定完成开工准备工作。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 90 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不得晚于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前7天。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 / 。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1000元/天。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 合同价款的10% 。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 / 。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 。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 / 。

#### 8. 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 / 。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

/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 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

####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 / 。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 / 。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 / 。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 / 。

####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除了通用合同条款明确的以外还包括：工程质量、规模标准（等级）的改变调整；工程施工内容增、减、取消；设计图纸的修改（包括功能或构造、工艺或做法、技术指标等工程设计上的优化或时间、顺序的改变）；施工条件以及施工组织设计上的改变；材料与设备的换用以及材料暂定价格的调整；其他实质性变更。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

①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存在适用于变更工程项目的，采用该项目的单价；

②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不存在适用单价但存在与变更工程类似项目价格的，可以参照类似项目的单价；如某种材料（或半成品及成品）等级、标准变化的，清单组合子目不变，仅调整不同的材料价格；清单项目某一特征或工程内容变化，不影响其他特征及工程内容价格的，其他特征组合标准不变，仅调整发生变化的组合子目价格；

③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不存在适用的价格也没有类似的变更工程项目价格的(一般指新增项目)，则由承包人按照变更工程资料、合同约定或者招标文件采用的计价依据、取费结合中标下浮率[（1-成交价/招标控制价）×100%，成交价及招标控制价均指剔除了暂估价、暂列金、其他不可竞争费用后的价格。]组价后提出，经发包人确认后调整。[工程类别：管理费土建工程按单独装修工程计取，安装工程按水、电、暖通、消防、智能自控及通信安装工程中值计取。安全文明施工费（市区工程）、冬雨季施工增加费、均按《浙江省建设工程计价规则》（2018版）相关规定中值计取，规费按《浙江省建设工程计价规则》（2018版）相关规定的30%，安责险按市建管2024【12】号文件计算，税金按9%计取,不计提前竣工费、二次搬运费、标化工地增加费、优质工程增加费，计税方式按一般计税方式计算。]

④施工组织措施费、规费按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所列费用包干使用，不作调整；新增的单项或单位工程仍可按相应工程计取。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 。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 。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奖励由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带给发包人利益的 / 。

10.7 暂估价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 种方式确定。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3 种方式确定。

第3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吊轨隔断屏风、文化布置（含深化设计费用）、木作山群定制墙，该三部分暂估内容根据实际情况按实签证计算。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由建设单位掌握使用。

####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施工期间因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变化不予调整。

####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本合同采用合同当事人签订的合同协议书中约定的价格形式，即：**单价合同。**

其中：（1）本项目工程量均按实结算；（2）新增项目按实际情况重新组价计算（组价方式见合同10.4.1款内容）。

1. 《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2013）、《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6-2013）、《浙江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2018版）、《浙江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2018版）、《浙江省建设工程计价规则》（2018版）、《关于增值税调整后我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税率及有关计价调整的通知》（浙建建发[2019]92号）及相关补充定额等。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期限：开工报告批准后7日内，发包人支付给承包人合同总价（扣除未确定的暂定金额、暂列金额）的40%作为工程预付款。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时间、金额)：不扣回。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 / 。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 / 。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 按现行的工程量计算规则执行 。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 按进度进行 。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 。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 。

12.3.5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 / 。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 / 。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

（1）施工合同签订且开工报告批准后7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扣除未确定的暂定金额、暂列金额）的40%作为工程预付款；

（2）合同工程量全部完成后支付合同总价（扣除未确定的暂定金额、暂列金额）的40%；

（3）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根据相关部门核准的最终决算价，付清尾款。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1竣工验收条件

工程具备以下条件的，承包人可以申请竣工验收：

（1）除发包人同意的甩项工作和缺陷修补工作外，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工程以及有关工作，包括合同要求的试验、试运行以及检验均已完成，并符合合同要求；

（2）已按合同约定编制了甩项工作和缺陷修补工作清单以及相应的施工计划；

（3）已按合同约定的内容和份数备齐竣工资料。

13.2.2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 / 。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 。

13.2.5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在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后 7 天内完成工程的移交。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除承担自应接收工程之日起的工程照管、成本保护、保管等与工程有关的各项费用外，应当按本专用条款约定的提前竣工奖励的 / 倍标准向承包人支付逾期接收工程的违约金。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除承担自应接收工程之日起的工程照管、成本保护、保管等与工程有关的各项费用外，应当按本合同约定的工期延误赔偿标准 / 倍向发包人支付逾期移交工程的违约金。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 / 。

（1）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 / 承担；

（2）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 / 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 / 。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承包人应当在发包人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后14天内完成竣工退场，逾期未完成的，按通用条款执行。

#### 14. 竣工结算

14.1竣工结算款的申请

承包人应在工程竣工结算审核完成、竣工验收并取得《建筑工程竣工档案专项验收意见书》、竣工结算审核结论及相关资料备案后 7 天内向发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附相关结算资料）。

14.2竣工结算书的提交和核对

承包人应当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60 天内向发包人提交工程竣工结算书及其完整的结算资料 叁 份。发包人对竣工结算书有异议或者结算资料不符合要求的，有权并以书面形式要求承包人进行修正和提供补充资料。承包人应当按照发包人的意见提交修正后的竣工结算书或结算资料，则发包人对工程竣工结算书进行核对的期限从提交修正后的竣工结算书或结算资料起计算。发包人应从收到承包人提交的工程竣工结算书之日起的 60 日内完成对竣工结算书的核对。

14.3 竣工结算审核

本工程的竣工结算由发包人核对后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审核，作为支付工程价款最终结算支付的依据。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 3份 。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承包人应在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颁发后7天内提交。

发包人对最终结结算申请单内容有异议的，有权要求承包人进行修正和提供补充资料，但应当出具书面意见。承包人应当按照发包人的书面意见提交修正后的最终结算申请单。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发包人应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的最终结清申请单后 14 天内完成审批并向承包人颁发最终结清证书。发包人逾期未完成审批，又未提出修改意见的，视为发包人同意承包人提交的最终结清申请单并已颁发最终结清证书。

（2）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

发包人应在颁发最终结清证书后 14 天内完成支付。发包人逾期支付的违约责任按通用条款执行。

####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缺陷责任期

15.2.1 本合同缺陷责任期为12个月。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因施承包人原因导致的缺陷使工程或某项主要设备不能按原定目的使用的，发包人有权在原缺陷责任期届满前要求施工承包人延长缺陷责任期，延长的缺陷责任期为 12 个月。

15.3 质量保证金

（1）承包人提供的质量保证担保形式为质量保证金保函。

①采用质量保证金保函的，承包人最迟在缺陷责任期开始前7日将向发包人提供符合发包人要求的《质量保证金保函》格式的银行保函一份。

缺陷责任期延长的，承包人最迟应在原缺陷责任期届满之日前14天向发包人提交延长缺陷责任期的质量保证金保函或顺延原保函的有效期截止时间，否则发包人有权向第三方担保人提出索赔。

②采用质量保证金的，在工程竣工结算时发包人在合同尾款中一次性扣留。

（2）质量保证金保函担保时间或质量保证金扣留期限与第15.2款约定的缺陷责任期保持一致。

（3）质量保证金额度为工程结算价款的 。

（4）承包人与质量保证担保有关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因承包人原因导致缺陷责任期延长的，继续提供质量保证担保所增加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5）保修期从发包人批准的竣工验收通过之日起计算。在合同保修期间，对承包人责任的工程质量问题，承包人应负责无偿修补，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须予以赔偿。

（6）根据《宁波市财政局关于坚决打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阻击战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企业发展工作的通知》（甬财政发〔2020〕166号）文件规定，本项目不收取质量保证金。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

1、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该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 5 年；

3、节能工程、太阳能系统工程，为 2 年；

4、装修工程、附属工程、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 2 年；

5、供热与供冷系统为 2 个采暖期、供冷期；

6、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 1 年；

7、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除上述约定外，本工程其余部分保修期为1年。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 48小时内(含48小时) 。

####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 。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7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 / 。

（2）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 。

（3）发包人违反第10.1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 / 。

（4）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 / 。

（5）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 / 。

（6）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 / 。

（7）其他： / 。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 28 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视作承包人违约，并承担相应金额违约金，违约金从工程款中扣除。

①未达到工程质量验收合格标准违约金为中标价的2.5%；

②未履行安全文明施工承诺违约金为中标价的2.5%；

③主要机械设备：未履行按竞包文件配备施工所需的主要机械设备到场承诺的，承担违约金为中标价1%。

（2）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视作承包人违约：实际施工期到位率以监理和发包人当月统计情况为准，违约金从月报工程款中扣除。

1、未履行项目经理及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月实际施工期到场承诺违约金1000元/人/天。

2、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违约金10000元/次。

3、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部其余关键岗位人员违约金5000元/人/次。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 / 。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产生的费用未超过承包人应承担的违约赔偿限额的，由承包人承担；产生的费用超出承包人应承担的违约赔偿限额部分，由发包人承担。

####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 / 。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 28 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 / 。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 民工工伤保险 。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承包人 应当 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 / 。

**本工程的民工工伤保险和建筑施工人员团体意外伤害保险由承包人一次性支付。**

承包人在与分包单位签订分包合同时，应当同时按《宁波市建筑施工企业从业人员参加工伤保险暂行办法》（甬人社发[2014]170号文件）规定签订《建设项目从业人员工伤保险费代缴协议》，作为分包合同的组成部分。

承包人为建设项目缴纳工伤保险费后，应当将《建设项目工伤保险参保登记表》和《建设项目从业人员工伤保险费代缴协议》发送给本建设项目中各分包单位。

**承包人缴纳建筑施工人员团体意外伤害保险时应按照《团体建筑工人意外伤害保险条款（2012版）》规定采用按总造价计算保险费用的方法缴纳。**

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承包人 应当 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

####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 / 。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 / 。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 / 。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 / 。

其他事项的约定： / 。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 / 。

20.4 仲裁或诉讼

发包人同承包人发生合同价款、工程结算和其他造价事项争议，一般采用下列程序解决：

（1）由合同双方本着合法、客观、平等、合理的原则进行协商；

（2）提请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机构进行调解；

（3）不愿协商、调解，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采用第 2 种下列方式解决：

1、向 /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 宁海县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1、补充条款

21.1 实际施工时，无论工程量增减多少，承包人均应无条件服从；增减工程量或工程项目按价款结算的有关条款结算，承包人不得提出额外索赔。

21.2 在工程开工后直至完工退场，工地现场发生的卫生费、治安费等均由承包人承担。

21.3 承包人须自备发电机，保证在停电时能连续施工，费用由承包人自理。

21.4 根据《宁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13年建设工程扬尘综合整治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宁政办发［2013］83号)文件规定，中标人应做好防止扬尘污染环境等相关工作，该费用已包括在合同价中。

21.5 民工工伤保险费按甬发改投资［2014］540号，该费用已包括在合同价中，承包人应办理相关险种。

21.6 施工场地周围邻近建筑物、地下管线、构筑物由承包人负责保护及承担措施费用；保护期间若发生损坏，由承包人承担。

21.7 承包人应充分考虑施工过程中的各种不利因素，合理安排施工人员，在合同工期内保质保量完成施工任务。

21.8 承包人需配合发包人做好上级领导的检查工作；发包人在不妨碍承包人正常作业的情况下，可以随时对作业质量安全进行检查。

21.9 按规定计取的安全文明施工费不得挪作它用，应能保障工程现场的安全文明施工，并按相关文件执行。

21.10 施工过程中的临时围护费用（包括因配合施工而引起的多次围护）由承包人根据实地情况，在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包含在合同价中。

21.11 发包人的其他专业分包工程，承包方须做好施工管理、协调、配合等工作，配合费由分包单位支付给承包方，配合费按实计算，由双方友好协商。

21.12 正式施工前，承包方须做好图纸交底会议的牵头工作，因承包方原因造成的返工及造价增加由其自身承担。

21.13 对图纸有但清单中未列入的项目或做法，承包方需在图纸交底时提出，如有增加，待相关变更手续完毕后方可实施。

21.14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附件1：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

承包商：

发包人、承包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经协商一致，对 （工程名称）签订保修书。

**一、工程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商在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管理规定和双方约定，承担本工程保修责任。

具体保修内容双方约定如下：施工合同约定的工程均为保修项目。

**二、保修期**

双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约定本工程的保修期如下：

1、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该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 5 年；

3、节能工程、太阳能系统工程，为 2 年；

4、装修工程、附属工程、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 2 年；

5、供热与供冷系统为 2 个采暖期、供冷期；

6、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 1 年；

7、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除上述约定外，本工程其余部分保修期为1年。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12 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因施承包人原因导致的缺陷使工程或某项主要设备不能按原定目的使用的，发包人有权在原缺陷责任期届满前要求施工承包人延长缺陷责任期，延长的缺陷责任期为 12 个月。

**四、保修责任**

1、属于责任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商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天内派人保修。承包商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商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应委托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经发包人组织审核后由承包商实施保修。

4、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其他**

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保修责任事项：

发包人应按约定退还质量保修金，质量保修金保留期为1年，进入保修期后，如未发生保修责任事件，退还质量保证金保险保单或质量保证金保函；如发生保修事件，退回保修金时间顺延一年。保修金时间延长的，承包人最迟应在原保修金时间届满之日前14天向发包人提交延长保修金时间的质量保证金保险保单或质量保证金保函，否则发包人有权向第三方担保人提出索赔保修期内保修金不计息。

本工程保修书，由施工合同发包人、承包商双方在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 （公章） 承包商： （公章）

法定地址： 法定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其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资格文件部分**

**目录**

（1）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页码）

（2）联合协议（如果有）…………………………………………………（页码）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页码）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页码）

**一、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宁海县人民政府桃源街道办事处、宁波威远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参与宁海桃源街道综合指挥中心改造及提升工程（装修部分）【项目编号：WYZB-NH2024-008】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二、联合协议（如果有）**

**[以联合体形式参与的，提供联合协议（附件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或者供应商不以联合体形式投参与的，则不需要提供]**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根据竞争性磋商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选择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A**.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工程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承建的，提供相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

**B.**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提供联合协议（附件5）和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竞争性磋商公告载明的比例；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承建的，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与其他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联合协议。

**C、**要求合同分包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附件6）和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竞争性磋商公告载明的比例；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承建，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向中小企业分包，无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四、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根据竞争性磋商公告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目录**

（1）响应函……………………………………………………………………（页码）

（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页码）

（3）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页码）

（4）符合性审查资料…………………………………………………………（页码）

（5）评审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页码）

（6）商务技术偏离表…………………………………………………………（页码）

（7）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页码）

**一、响应函**

宁海县人民政府桃源街道办事处、宁波威远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你方组织的宁海桃源街道综合指挥中心改造及提升工程（装修部分）【项目编号：WYZB-NH2024-008】采购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提交响应文件及报价。为此：

1、我方承诺响应文件有效期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天（不少于90天），本响应文件在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的响应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1资格文件：

2.1.1承诺函；

2.1.2联合协议（如果有)；

2.1.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果有）；

2.1.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2.2商务技术文件：

2.2.1响应函；

2.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2.2.3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2.2.4符合性审查资料；

2.2.5评审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2.2.6商务技术偏离表；

2.2.7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2.3报价文件：

2.3.1报价单；

2.3.2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2.3.3报价情况说明（如果有）。

3、我方承诺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对响应文件中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4、如我方成交，我方承诺：

4.1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4.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4.3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其他补充说明: 。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非联合体响应）**

宁海县人民政府桃源街道办事处、宁波威远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所在单位： ），以我方名义处理宁海桃源街道综合指挥中心改造及提升工程（装修部分）【项目编号：WYZB-NH2024-008】政府采购响应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联合体响应）**

宁海县人民政府桃源街道办事处、宁波威远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所在单位： ），以我方名义处理宁海桃源街道综合指挥中心改造及提升工程（装修部分）【项目编号：WYZB-NH2024-008】政府采购响应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的身份证明（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人代表供应商参加响应）**

身份证件扫描件：

|  |
| --- |
| 正面： 反面： |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三、分包意向协议**

[**成交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附件6)；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供应商成交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四、符合性审查资料**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实质性要求** | **需要提供的符合性审查资料** | **响应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
| 1 | 响应文件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需要使用电子签名或者签字盖章的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见响应文件  第 页 |
| 2 | 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不少于采购文件中载明的响应文件有效期。 | 响应函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3 | 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 | 采购文件其它实质性要求相应的材料（“▲”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采购文件无其它实质性要求的，无需提供）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五、评审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按采购文件第四部分评审办法前附表中“要求提供的评审资料”提供资料。）**

**六、商务技术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响应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偏离说明** |
| 1 |  |  |  |
| 2 |  |  |  |
| …… |  |  |  |

供应商保证：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供应商响应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七、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宁海县人民政府桃源街道办事处、宁波威远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县财政局。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报价文件部分**

**目录**

1. 报价单…………………………………………………………………………（页码）

（2）已标价工程量清单……………………………………………………………（页码）

（3）报价情况说明…………………………………………………………………（页码）

（4）中小企业声明函………………………………………………………………（页码）

一、报价单

宁海县人民政府桃源街道办事处、宁波威远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按你方采购文件要求，我们，本响应文件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报价单的价格完成宁海桃源街道综合指挥中心改造及提升工程（装修部分）【项目编号：WYZB-NH2024-008】的实施。

**报价单(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施工范围** | **施工工期** | **项目经理** | **执业证书信息** | **备注（如果有）** |
|  |  |  |  |  |  |
| **磋商报价（小写）** | | |  | | |
| **磋商报价（大写）** | | |  | | |

**注：**

1、供应商需按本表格式填写**，否则视为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响应文件无效；**。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供应商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如供应商承诺提供赠品、回扣、采购预算中本身不包含的其他商品或服务，视作无效承诺，不得因无效承诺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也不得将其作为中标（成交）条件或者合同签订条件；总价不为零，报价明细表中部分产品、服务单价为零的，视作已包含在总价中。**采购内容未包含在《报价单》名称栏中，供应商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视为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响应文件无效。**

3、特别提示：采购代理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等予以公示。

4、符合采购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注：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二、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注：按采购文件工程量清单编制。

三、报价情况说明（如果有）

（如供应商报价低于项目预算50%的，应当提交本文档，详细阐述不影响工程质量或者诚信履约的具体原因）

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有）

**[竞争性磋商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为“无”即本项目或标项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时，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拟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

# 附件

**附件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日 期：

**附件2：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3：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年 月 日,向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年 月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4：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

宁海县人民政府桃源街道办事处、宁波威远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 (供应商全称)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登记注册的合法企业，在参加你方组织的宁海桃源街道综合指挥中心改造及提升工程（装修部分）项目【项目编号：WYZB-NH2024-008】投标活动中作如下说明：我方所使用的“XX专用章”与法定名称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对使用“XX专用章”的行为予以完全承认，并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说明。

供应商（法定名称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供应商**法定名称章（印模） 供应商“XX专用章”（印模）

**附件5：联合协议**

**（以联合体形式参与的，提供联合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或者供应商不以联合体形式参与的，则不需要提供）**

（联合体所有成员名称）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宁海桃源街道综合指挥中心改造及提升工程（装修部分）【项目编号：WYZB-NH2024-008】响应。

一、各方一致决定，（某联合体成员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二、所有联合体成员各方签署授权书，授权书载明的授权代表根据采购文件规定及响应内容而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相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

三、本次联合响应中，分工如下：

（联合体成员1）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联合体成员2）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

四、联合体成员中小企业合同份额。

1、（联合体成员X,……）提供的全部工程由小微企业承建，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接受联合体磋商的，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报价给予2%的扣除。供应商拟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的，填写有关内容。）**

2、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其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项目或采购包，供应商按采购文件第一部分竞争性磋商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规定的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要求填写。）**

五、如果成交，联合体各成员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六、有关本次联合响应的其他事宜：

1、联合体各方不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各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本协议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附件6：分包意向协议**

（**成交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供应商成交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供应商名称）若成为宁海桃源街道综合指挥中心改造及提升工程（装修部分）【项目编号：WYZB-NH2024-008】的成交供应商，将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供应商名称）与（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达成分包意向协议。

一、分包标的及数量

（供应商名称）将 XX工作内容 分包给（分包供应商1名称），（分包供应商1名称），具备承担XX工作内容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

二、分包供应商中小企业合同份额

1、（分包供应商X,……）提供的工程全部由小微企业承建，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允许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的扣除。供应商拟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的，填写有关内容。）**

2、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其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要求合同分包形式参加的项目或采购包，供应商按采购文件第一部分竞争性磋商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规定的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要求填写。）**

三、分包工作履行期限、地点、方式

四、质量

五、价款或者报酬

六、违约责任

七、争议解决的办法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分包供应商名称：

……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7：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宁海县人民政府桃源街道办事处的宁海桃源街道综合指挥中心改造及提升工程（装修部分）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建（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宁海桃源街道综合指挥中心改造及提升工程（装修部分），属于 建筑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

1、填写要求：①“标的名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依据采购文件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的指引，逐一填写，不得缺漏；②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③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等3种企业类型，结合以上数据，依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④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或者未按以上要求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无效，作为无效标处理。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附件8：工程预算清单及说明（另附）**

**附件9：图纸（另附）**